DCWT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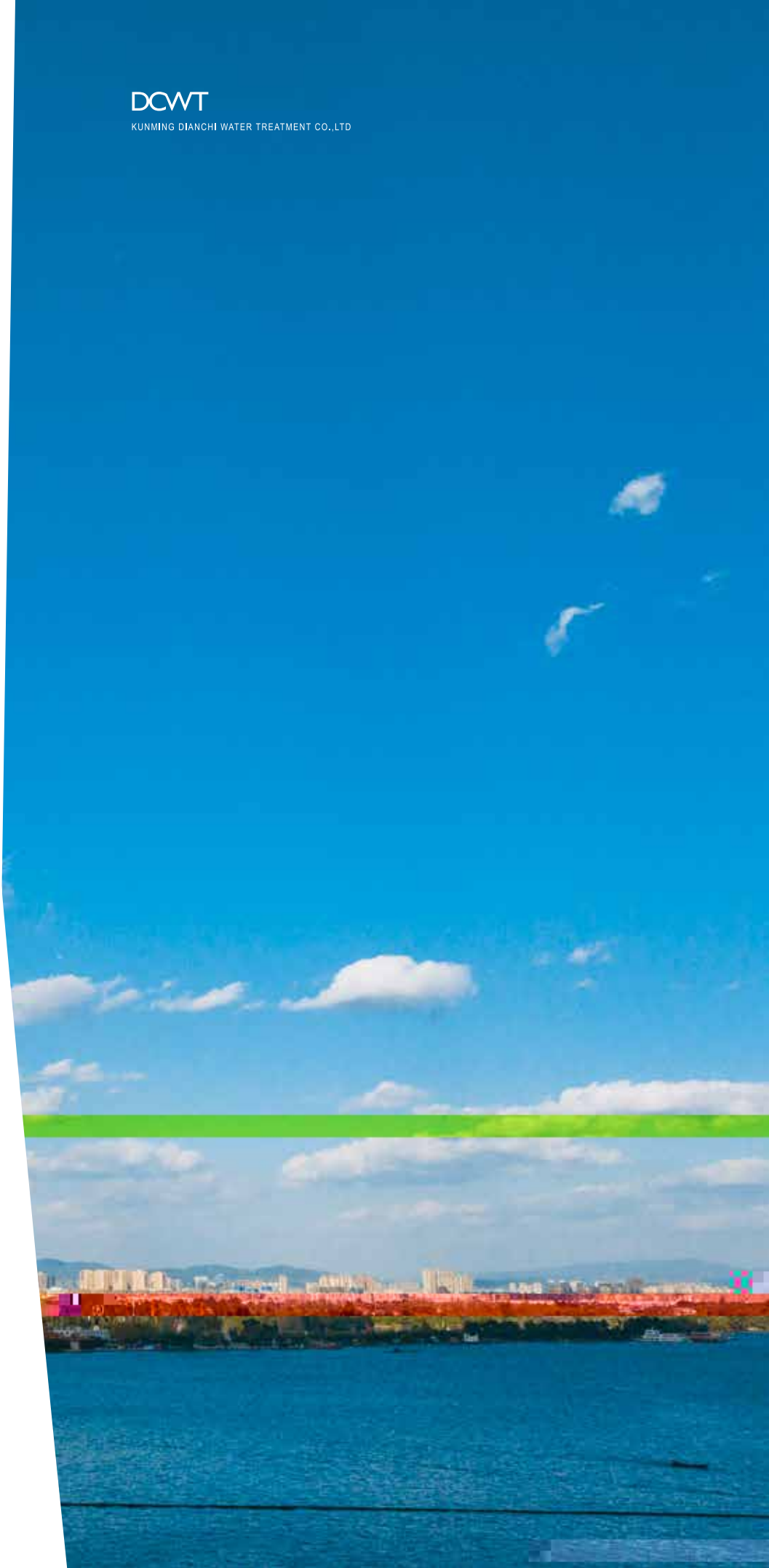

目錄

2 第一章 公司資料

4 第二章 董事長致辭

7 第三章 釋義

10 第四章 技術詞彙

12 第五章 經營及財務資料摘要

16 第六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5 第七章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56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93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115 第十章 監事會報告

122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8 第十二章 合併財務報表

公司法定名稱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中國註冊地址及總部
中國雲南省昆明市
滇池旅遊度假區
第七污水處理廠

香港主要營業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公司網站
www.kmdcwt.com

股份代號
037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郭玉梅女士

授權代表
趙明璟先生FCIS, FCS
羅　雲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楊　陽先生
胰글　돔蔽　屏獚禰菑鐩₂₀₁₈　藪泰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尹曉冰先生*(主任委員)*
何錫鋒先生
冼力文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何錫鋒先生*(主任委員)*
郭玉梅女士
尹曉冰先生

提名委員會

尹曉冰先生*(主任委員)*
郭玉梅女士
何錫鋒先生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郭玉梅女士*(主任委員)*
羅　雲先生
尹曉冰先生

監事會

那志強先生*(主席)*
姚建華先生
邵　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昆明滇池路支行
中國
雲南省
昆明市西山區
滇池路1177號
規劃設計聯合機構大樓

中國民生銀行

昆明滇池路支行
中國
雲南省
昆明市
環城南路331號

平安銀行

昆明春城支行
中國
雲南省
昆明市官渡區
吳井路32號
百富琪商業廣場1樓

交通銀行

雲南省分行
中國
雲南省
昆明市盤龍區
白塔路397號
交通銀行大廈1樓大堂

招商銀行

昆明世紀城支行
中國
雲南省
昆明市
世紀金源國際商務中心
第2幢1層1A及1B商舖

2018年，宏觀經濟形勢嚴峻，經濟下行壓力加大，環保產業經歷了金融和環保監管的雙壓考驗。過去的一年，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滇池水務」)以標準化管理為起點開啟「二次創業」新徵程，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國內市場環境和行業新變化，準確把握國家戰略和環保新政策，找準宏觀經濟政策和生態環保政策結合點，明確工作思路和任務目標，深挖國際資本市場融資潛力，利用國際國內融資雙平台優勢，積極拓寬融資渠道，打好存量資產盤活、優良資產抄底和優化投資結構的組合拳，形成融投互促、相融共生的良性格局，打開了公司上市新時期健康發展的新局面，保持了收入及利潤穩定增長，贏得了資本市場和社會各界的認可和肯定。

業績回顧：

2018年，公司收入約為人民幣1,430百萬元，較2017年增長16.8%；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49百萬元，較2017年增長11.6%。

主營業務方面，2018年公司污水處理總量再創歷史新高，順利完成地方政府下達的污染物減排任務，污水處理運營管理持續保持行業先進、雲南省內領先水平。昆明市主城及環湖各水質淨化廠出水水質均優於行業最高的一級A標準，可比平均噸水耗電量大幅低於行業平均值。再生水業務、自來水業務收入及利潤均也保持穩步增長。

科技創新方面，公司科技研發體系基本形成，科技創新縱深推進、多點開花、效益顯著。各生產單元科技創新意識和水平發生質的提升，從以前小改小革、單點設備改造上升到了用系統思維和系統分析方法進行工藝沿程分析、精確控制和整體工藝優化。得益於科技創新成果轉化應用，公司節約了較往年近兩倍的直接生產成本，提升了對業務所在地區生態文明建設的服務能力。

投融資方面，在國內金融「嚴監管」、資金面緊縮的背景下，公司不斷優化資本結構，充分發掘資本市場資源，拓寬境內外融資渠道，成功搭建境內境外融資「雙平台」，發揮了較強融資優勢。此外，通過加強應收賬款收取、嚴格控制生產成本支出，強化預算管理、提高資金利用率等系列手段，進一步強化了財務管控、有效應對了市場流動性風險衝擊。

按照穩中求進、謹慎投資的原則，公司繼續搶抓發展機遇，加快內生式增長和外延式拓展，挖掘產業協同市場潛力，水務全產業鏈佈局基本形成。由單一的市政污水處理延伸到農村微污染水和工業廢水，以及上游水源地保護、自來水供應，下游再生水利用、污泥處置及衍生的固廢產業和熱電供氣等業務領域。各市場項目有效改善了服務區域的人居生態環境，得到了當地政府和群眾的一致肯定和好評，也全方位展示了滇池水務的專業能力和企業形象。

未來展望：

2019年是我國實施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重要一年，各級地方政府因宏觀政策催生出的巨大的環保需求和廣闊的市場空間。對於滇池水務而言，是公司發揮區域行業龍頭企業資金、技術及人才團隊優勢，搶抓政策機遇，拓展市場份額，夯實發展基礎，放大發展效益的關鍵之年。

2019年，世界經濟不確定性不穩定性因素依然很多，對於環保行業來說是轉型發展的關鍵階段。公司將準確把握政策、經濟和市場環境新變化，重點抓好轉型發展和風險防範；以政策驅動、市場驅動、創新驅動為引擎，推動創新向經營管理、投融資、項目建設以及其他各領域的深化和深入，加快創新激勵，激發「微單元創新」活力；調整投資策略，優化投資結構，突破投資瓶頸，搶抓市場機遇，實現投資較快增長；強化財務管控和融資管控，加強應收賬款管理，嚴防各類風險；加快標準化管理體系向縱深推進，向管理問效；夯實污水處理主業，加速科技創新成果轉化應用，確保滿足環保監管要求和服務各市場業務區域生態文明建設能力。

我們堅信，在廣大股東、投資者的共同支持下，在各合作夥伴的密切配合下，公司必能取得更好業績，為股東創造更好回報，贏得更好的市場商譽。

最後，謹向公司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和卓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向一直以來給予公司鼎力支持的股東、投資者、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謝！

郭玉梅
董事長

第三章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或「發行人」	指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雲南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如文義所需，包括其前身及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指昆明滇池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4年10月13日在中國雲南省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德貝奧水務」	指	樂山德貝奧水務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滇池水務(老撾)」	指	滇池水務(老撾)獨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或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實體以人民幣認購併繳足
「東大水務」	指	諸暨市東大次塢污水處理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宏宇熱電」	指	瀏陽市宏宇熱電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宏宇水務」	指	瀏陽市宏宇水務有限公司(現已更名為瀏陽滇池水務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昆明滇池投資」	指	昆明滇池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4年10月13日在中國雲南省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昆明發展投資集團」	指	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股東
「昆明市國資委」	指	昆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政府機構，負責履行投資者責任，監管昆明市政府監督下企業(不包括金融企業)的國有資產，肩負受監督企業國有資產保值增值的責任及負責起草有關國有資產管理的地方法律法規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9年4月17日，即本年報付印前於其中納入若干資料及數據的最後可行日期

第三章　釋義

「上市」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獲准交易的日期，即2017年4月6日
「上市規則」或「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指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6年4月25日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招股說明書」	指	日期為2017年3月24日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及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2018年度(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雲南中水」	指	雲南中水工業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諸暨環保」	指	諸暨宏宇環保設備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BOO」	指	建設－擁有－經營，一種項目模式，由一家企業承擔融資、設計、建設污水處理或供水設施，有關設施由該企業擁有，該企業有權在特許期間營運有關設施。在特許期間，該企業可根據其與政府所訂立的特許經營權協議按所供應已處理的污水或自來水收取服務費，以收回其投資、營運及維護成本並取得合理回報
「BOT」	指	建設－經營－移交，一種項目模式，據此，根據企業與政府訂立的特許經營權協議，政府授權一家企業於特許期間承擔污水處理或供水設施的融資、設計、建設、營運及維護，該企業可於特許期間按所供應已處理污水或水收取服務費以收回其投資、營運及維護成本並取得合理回報，而在特許期間屆滿後，相關設施將無償交回政府
「BT」	指	建設及移交，一種項目模式，一家企業代所有人承擔某項設施的融資、設計及建設，相關費用會於建設時及完成時由所有人支付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是在超過一年的特定時期內的年度增長率
「試運行階段」	指	中國政府根據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頒佈的《市政工程設計概算編製辦法》(建標[2011]1號)規定的項目建設過程的一個階段，

第四章　技術詞彙

「COD」	指	化學需氧量，採用強氧化劑處理水樣時所消耗的氧化劑對應的氧的質量濃度，以毫克／升表示。根據所用氧化劑的不同，分為高錳酸鉀法（以COD表示，又稱為CODmn）和重鉻酸鉀法（以CODcr表示）
「TOO」	指	移交－擁有－經營，一種項目模式，據此，企業向政府購買已建成的污水處理或供水設施，並於特許期間承擔其所擁有的設施的營運。在特許期間，該企業可根據其與政府所訂立特許經營權協議按所供應已處理的污水或自來水收取服務費，以收回其投資、營運及維護成本並取得合理回報
「TOT」	指	移交－經營－移交，一種項目模式，據此，根據企業與政府訂立的特許經營權協議，政府將已建成的污水處理或供水設施在特許期間的產權或經營權轉讓給企業。在特許期間，該企業可按所供應已處理的污水或自來水收取服務費，以收回其投資、營運及維護成本並取得合理回報，而在特許期間屆滿後，相關設施將無償交回有關政府
「利用率」	指	指定期間的實際供水或污水處理量除以設計供水或污水處理量
「污水處理」	指	為使污水達到排入某一水體或再次使用的水質要求，對其採用物理、化學及生物等方法去除污水中的污染物或將污染物化為無毒物質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或日期我們的主要經營及財務數據：

經營數據概要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產能*(千立方米╱日)*					
污水處理		1,807	1,544	1,165	1,127
再生水供應		52	44	44	32
自來水供應		64	56	46	–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產量*(千立方米╱所示期間)*					
污水處理		550,872	517,911	454,159	423,420
再生水供應		6,883	5,846	5,790	5,146
自來水供應		8,998	4,749	1,627	–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利用率					
污水處理		93.9%	92.8%	109.4%	103.7%
再生水供應		36.3%	36.3%	36.1%	44.1%
自來水供應		38.5%	26.7%	23.1%	–

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4,233,686	3,824,035	3,564,803	2,609,204
流動資產	1,791,125	779,456	1,296,136	1,161,413
資產總額	6,024,811	4,603,491	4,860,939	3,770,617
權益				
權益總額	3,706,201	2,499,410	2,219,315	2,328,48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288,952	858,437	1,286,476	333,842
流動負債	1,029,658	1,245,644	1,355,148	1,108,289
負債總額	2,318,610	2,104,081	2,641,624	1,442,131
權益及負債總額	6,024,811	4,603,491	4,860,939	3,770,617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761,467	(466,188)	(59,012)	53,12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995,153	3,357,847	3,505,791	2,662,328

合併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23,825	914,925	825,107	735,225
銷售成本	(723,335)	(489,444)	(446,967)	(369,870)
毛利	500,490	425,481	378,140	365,355
銷售費用	(13,875)	(10,605)	(9,456)	(8,230)
行政費用	(124,490)	(97,604)	(69,857)	(48,993)
研發費用	(7,282)	(7,398)	(26,144)	(3,918)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	–	–
其他收益	93,291	82,019	42,259	7,910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817)	(1,272)	(2,774)	(4,501)
經營利潤	443,317	390,621	312,168	307,623
財務收入	33,706	16,670	20,005	26,526
財務成本	(104,754)	(80,299)	(64,064)	(55,299)
財務成本－淨額	(71,048)	(63,629)	(44,059)	(28,773)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56	(121)	(367)	(955)
所得稅前利潤	372,425	326,871	267,742	277,895
所得稅費用	(58,336)	(51,193)	(30,131)	(32,382)
年度利潤	314,089	275,678	237,611	245,513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847)	–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12,242	275,678	237,611	245,513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04,651	56,649	1,006,988	(61,09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07,700)	(238,304)	(653,515)	(365,396)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078,366	(459,048)	431,829	163,9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875,317	(640,703)	785,302	(262,578)
匯率變化影響	(30,977)	–	–	

經營環境

一年來，全球政治、經濟形勢複雜多變，逆全球化、單邊主義和貿易保護主義增加了世界經濟增長的風險和不確定性；同時，國內宏觀經濟儘管總體運行平穩，但也面臨著經濟下行壓力加大、實體經濟內生動力不足等問題。本集團立足於「一帶一路」、長江經濟帶等國家戰略交匯支點，既是中國雲南省市政污水處理及再生水供應服務行業的領導者，也是中國雲南省最大的污水處理企業。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國內市場環境和行業新變化，面對嚴厲的金融和環保監管雙重壓力，我們緊緊抓住國家打好「三大攻堅戰」及雲南省打好「三張牌」的機遇；按照滇池保護治理「三年攻堅」行動新要求；同時以中央、省市環保督察為契機，提升服務滇池保護治理和市場業務所在地生態文明建設能力。

我們享有向昆明市及中國其他若干地區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權利。特許經營權有利於公司繼續保持和鞏固在雲南省水務市場的經營優勢和競爭地位。憑借基於特許經營的業務模式、技術、項目執行力及服務區域的拓展，我們已取得穩定的收入及平穩的業務增長，這為我們整合水務資源、水源地保護、污泥資源利用等上下游產業鏈、開拓熱電、電鍍工業廢水等細分市場奠定了有利的基礎。

污水處理行業概況

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報告提出，建設生態文明是中華民族永續發展的千年大計，必須樹立和踐行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的理念。要堅決打好污染防治的攻堅戰。中國政府《「十三五」全國城鎮污水處理及再生利用設施建設規劃》提出，污水處理作為改善城鎮水生態環境的關鍵環節，到2020年底，實現城鎮污水處理設施全覆蓋，處理量可能於2020年達到663億立方米，污水處理能力有望由168.4百萬立方米／日增至218.0百萬立方米／日。

2018年是全面貫徹黨的十九大精神的開局之年，中國國務院政府工作報告指出抓好決勝全面建成小康社會三大攻堅戰，要分別提出工作思路和具體舉措，排出時間表、路線圖、優先序，確保生態環境質量總體改善。同年，中國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對2019年經濟工作作出具體部署，將生態文明建設內容分解在推進鄉村振興、促進區域協調發展等方面，實現生態文明建設常態化。

我們圍繞水環境治理及相關環保產業尋求多層次、全方位的戰略合作，從單一的市政污水處理延伸到農村微污染水和工業廢水，從上游的水資源保護、自來水、下游的再生水、污泥處置到衍生的固廢產業和熱電供氣等業務領域構建一個水務全產業鏈，為人民的環境需求和國家經濟發展提供更優質環境產品和環境服務。

再生水行業概況

在「大力推進生態文明建設」的戰略決策下，中國政府堅持打好打贏污染防治攻堅戰、水源地保護攻堅戰、城市黑臭水體治理攻堅戰等生態文明建設重要戰役，為再生水行業提供前所未有的市場機遇。展望未來，再生水產能預計在2015年到2020年之間以10.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截至2020年，中國的再生水總產能將達41.6百萬立方米／日。雲南省大力支持再生水行業的發展，中國雲南省於2020年的再生水總產能預計將達到27.2萬立方米／日，增長明顯。

市政供水行業概況

由於縣級區域持續進行的城市化及供水設施的建造，全國自來水供應能力預計在未來五年將會以每年1.3%的速度持續增長，在2020年達到368.0百萬立方米／日。在中國雲南省，市政自來水供應能力不斷增長。製造業向中國西部省份的轉移和這些地區城市化的加速，預計將推動城鎮人口和國內生產總值(GDP)的增長，從而增加對市政自來水供應的需求。政府高度重視中國西部自來水供應的發展。國家政策的推動，預期將為水務產業的未來帶來龐大市場機遇和發展潛力。污水處理、再生水及供水產業將從急速加快的中國城鎮化進程以及中國政府對環保行業的政策支持中獲益。董事會預計，該等產業的發展、規模及增長水平將進一步擴大，而資本市場的投資者亦會逐漸更加關注環保行業。

發展策略及展望

建設生態文明是關係中華民族永續發展的根本大計。全國生態環境保護大會吹響了推進生態文明建設、解決生態環境問題、堅決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號角，將生態文明建設和環境污染治理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新時代必將催生新行業大發展，積極的政策引導，嚴厲的環保監管，讓環保行業迎來了千載難逢的行業優勝劣汰、促進健康發展的歷史性機遇。

本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軍企業，也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規模最大的企業，是貫徹落實國家滇池污染治理戰略目標的主要企業之一，享有向昆明市及中國其他若干地區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權利。特許經營權有利於公司繼續保持和鞏固在雲南省水務市場的經營優勢和競爭地位，並為我們整合雲南省周邊水務資源和開拓異地市場實現跨區域經營奠定了有利的基礎。

第六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以「一元為主，相關多元發展」為戰略指引，定位為水環境治理領域提供系統解決方案的綜合服務商，主動融入並服務於國家生態環保戰略，以環境、社會和經濟綜合效益最大化為目標，以政策驅動、市場驅動、創新驅動為引擎，不斷夯實污水處理及相關主營業務，推進科技創新成果在主營業務和相關領域的轉化應用，使公司牢牢佔據行業技術領先地位。用好「固投穩收+運營銷售盈利」的商業模式，貫徹「輕資產+穩定收益」的投資策略，利用國際國內融資雙平台、良好的財務基礎、豐富的技術儲備、創新管理模式、專業化人才團隊等優勢，加速公司市場佔有率、核心競爭力、盈利能力和經營業績的持續提升，在創新中不斷做大做強，著力打造成為全國領先的水務環保產業基地。

依托雲南特有區位優勢和「一帶一路」帶來的市場機遇，公司將集中發展中國相關地區和選擇性地進入南亞東南亞市場，逐步拓展全球市場，繼續擴大環保市場業務份額。同時，按照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及國際企業治理相關要求，公司將持續建立健全適應國際國內市場環境的公司管控體系，強化財務管控和融資管控，做好項目「投前+投中+投後」的閉環式全週期評估體系和風險管理體系，加強應收賬款風險管理，嚴防流動性風險和匯率風險。此外，積極爭取政策出台，協同地方政府優化和調整差別分類水價機制，推進污水處理調價政策出台和落地，盡快制定出台地方污泥使用標準，推動建立污泥資源化利用、餐廚垃圾項目價格機制，形成新的利潤增長點，穩步提升經營管理效益，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回報。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採用TOO、TOT及BOT等項目模式，TOO模式為核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TOO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58.4%，我們的TOT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5.4%，而我們的BOT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17.8%。我們亦針對部分項目採用BOO及BT項目模式。

對於TOO及TOT模式，我們以協議價向當地政府購買現有設施的特許經營權。對於BOT模式，我們的自有設施均由我們自行融資、建設及經營。在相關特許經營權屆滿後，我們根據項目類型自當地政府獲得新的特許經營權或將相關設施轉讓回當地政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41間特許經營水廠，（含35個污水廠，6個自來水廠），其中38間水廠已投入運營，3間在建。該38間正在運營的水處理廠中，其中14間為TOO項目，19間為TOT項目，3間為BOT項目及2間為BOO項目。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設施利用率高於行業平均水準，污水處理量保持較高水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污水處理總量為616.8百萬立方米，平均設備利用率為92.9%。

污水處理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有33間污水處理廠（其中昆明14間，中國其他地區19間）已投入運營，日總污水處理能力達1.8百萬立方米。我們有2間污水處理廠在建，分別位於中國雲南省和老撾。此外，我們管理服務設施的設計日總污水處理能力為0.4百萬立方米。憑藉技術先進的設施、獨立研發的專利及良好的管理能力，我們能夠維持較低的成本，提供高質量的污水處理服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設計污水處理能力的92%達到國家一級A類排放標準。

再生水業務

再生水業務方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有7間污水處理廠生產再生水，日總設計產能達52,000立方米。我們的再生水客戶包括昆明市的工商業機構、企事業單位。報告期內，再生水供應量為8,825,235立方米，與2017年相比增長約28.2%。我們預計，隨著再生水業務的進一步擴大，這一增長勢頭亦將繼續。

近年來，隨著中國開展海綿城市建設，雲南省昆明市也開始了海綿城市創建工作，我們緊跟國家政策及城市發展需求，在加緊拓展原有再生水業務的基礎上積極進入雨水資源化利用市場，逐步形成了再生水、雨水資源化協調發展的新發展格局。

我們的再生水業務已實現昆明市主城區域外零的突破，已簽訂了昆明市呈貢洛龍河周邊藍光歡樂谷再生水接入合作協議、西雙版納州濱江俊園再生水站建設協議；我們在雲南省西雙版納州內澇情況較為嚴重的區域，開展海綿城市建設推進工作；在雲南省楚雄州等缺水區域對接污水再生水回用托管運行業務。

自來水業務

自來水業務方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有5間自來水廠已投入營運，有1間自來水廠在建。

我們位於老撾的項目標誌著我們邁出了向東南亞市場擴張的第一步，我們將充分發揮水務環保領先企業具有的水資源開發、水環境質量等豐富經驗，融入中國政府「一帶一路」倡議，將雲南省「一帶一路」交匯點區位優勢轉化成我們「走出去」的發展優勢。

財務回顧

合併經營業績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9.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06.0百萬元或16.8%。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500.5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人民幣529.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8.5百萬元或5.7%。報告期內，污水處理服務、再生水、自來水供應及管理服務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81%、8%和11%。

下文論述於報告期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趨勢。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23,825
銷售成本		(723,335)
毛利		500,490
銷售費用		(13,875)
行政費用		(124,490)
研發費用		(7,282)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其他收益		93,291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817)
經營利潤		443,317
財務收入		33,706
財務成本		(104,754)
財務成本－淨額		(71,048)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56
所得稅前利潤		372,425
所得稅費用		(58,336)
淨利潤		314,08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847)
綜合收益總額		312,242

收入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9.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06.0百萬元或16.8%，主要原因為：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7.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9.1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21.9百萬元或11.8%，主要由於宏宇水務自2017年10月起納入合併範圍，本年增加污水處理收入人民幣13.5百萬元；由於滇池水務(老撾)自2016年8月起納入合併範圍，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本年增加BOT建造收入人民幣18.8百萬元；由於東大水務自2018年1月起納入合併範圍，2018年增加污水處理收入人民幣31.8百萬元；由於德貝奧水務自2017年12月起納入合併範圍，2018年增加BOT建造收入人民幣3.4百萬元。我們2018年收購昆明市第十水質淨化廠，2018年取得收入人民幣50.3百萬元。

- 我們的其他水務服務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3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6.8百萬元或68.2%，主要由於自來水廠供水水量增加所致，翠湖再生水補水與水質改善示範工程項目自來水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我們的子公司雲南中水2018年水量銷售量增加，供給業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9百萬元。按照完工百分比法，雙江縣第二自來水廠建造收入增加約人民幣27.2百萬元。

- 我們其他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5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7.4百萬元或31.6%，主要由於宏宇熱電自2018年10月起納入合併範圍，2018年增加收入人民幣37.3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0.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77.5百萬元或24.5%，主要由於2018年度污水處理分部建造成本增加所致，具體如下：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0.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9.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88.6百萬元或15.0%，主要由於我們運營的水廠成本隨著水處理量上漲而增加人民幣43.9百萬元，由於洪澤污水廠提標改造項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本年增加BOT建造成本人民幣20.0百萬元。由於德貝奧水務自2018年1月起納入合併範圍，按照完工百分比法，2018年增加BOT建造成本人民幣3.4百萬元。由於東大水務自2018年1月起納入合併範圍，按照完工百分比法，2018年增加TOT成本人民幣21.3百萬元。

- 我們其他水務服務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6.9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2.6百萬元或66.3%，主要由於本公司自來水供應業務的材料、人工及其他成本增加人民幣24.0百萬元。雲南中水2018年水量銷售量增加，同時中水供給業務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按照完工百分比法，雙江縣第二自來水廠建造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7.2百萬元。

- 我們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9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6.2百萬元或67.3%，主要由於宏宇熱電自2018年10月起納入合併範圍，本報告期增加成本人民幣28.2百萬元。雲南中水服務範圍增加，相關材料、人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5百萬元，以及我們的子公司昆明滇池水務環境監測有限公司水質監測服務增加，增加相關成本人民幣3.5百萬元。

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0.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9.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8.5百萬元或5.7%，主要由於污水處理分部的利潤增加人民幣33.3百萬元、其他水務服務分部的利潤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及其他分部的利潤減少人民幣8.9百萬元所致。

- 我們的毛利率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9%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0%，降幅為3.9%，主要由於污水處理毛利率下降，部分被其他水務服務分部及其他分部的毛利率增加所抵銷。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6.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0.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3.2百萬元或7.5%。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1%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4%，降幅為1.7%，主要由於新簽訂的樂山英冠／牛華BOT項目、宜良工業園區污水廠及配套工程BOT項目以及老撾金三角污水處理廠BOT項目的影響，由於該三項目在建設階段，收入成本佔比較大，而建造階段的建造毛利較低所致。

- 我們其他水務服務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1百萬元或97.8%。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3%，增幅為1.1%，主要由於毛利較低的建造收入比例減少。

- 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6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8.9百萬元或18.0%。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9%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1%，降幅為15.8%，主要由於本年度新增的石盤寺、老青山防洪滯蓄工程BT項目在建設階段，而建造階段的建造毛利為較低為5%，導致整體毛利率下降。

銷售費用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虧損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人民幣2.1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6.9百萬元或142.6%，主要由於2018年收購宏宇熱電產生收益人民幣3.8百萬元、捐贈支出減少人民幣3.2百萬元。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經營利潤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9.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6.5百萬元或6.0%。我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率分別為32.9%及36.2%。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9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3.2百萬元或68.9%，主要由於建造服務利息收入增加了人民幣11.8百萬元，關聯方借款利息收入增加了人民幣7.8百萬元，同時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了人民幣3.6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1.2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6.4百萬元或6.2%，主要由於利息支出增加了人民幣49.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8年內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221百萬元；同時匯兌收益增加人民幣43.1百萬元。

所得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所得稅前利潤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2.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5.2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2.8百萬元或11.5%。

所得稅

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58.3百萬元及人民幣65.5百萬元，實際稅率分別為15.7%及15.8%。我們的實際稅率與上年基本一致，由於我們的一些污水處理設施的稅收優惠待遇到期及我們收購子公司不享受「西部大開發政策」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並需全額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因此實際稅率略高於15%。

綜合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綜合收益總額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2.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3.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0.8百萬元或13.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投資、建設、經營及維護我們的污水處理及供水設施。迄今為止，我們的投資及經營所需資金主要通過銀行貸款、經營產生的現金、股權出資及發行債務籌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04,651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07,70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078,3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875,317
匯率變化影響		(30,97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83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170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包括就提供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我們亦於經營中使用現金購買原材料及其他存貨、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支付工資及福利等費用以及支付利息及所得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2.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4.7百萬元而言減少人民幣851.6百萬元，主要包括經營產生的現金人民幣631.0百萬元，已付所得稅人民幣54.5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27.4百萬元。2018年度減少主要是由於特許經營權下的應收款項2018年增加人民幣592.1百萬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556.2百萬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我們的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主要用於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股權。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7.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0.6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人民幣328.2百萬元、收購子公司人民幣148.1百萬元。2018年度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較2017年增加人民幣142.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支付的現金金額較2017年增加人民幣193.7百萬元。本年度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主要包括：收購德貝奧水務款項人民幣48.2百萬元、收購東大水務款項人民幣72.1百萬元以及收購宏宇熱電人民幣41.4百萬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為借款。

我們的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流入人民幣1,078.4百萬元變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流入人民幣938.1百萬元，主要包括借款所得款人民幣2,095.0百萬元，部分因償還借款人民幣934.0百萬元而有所抵銷。2018年度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與2017年的差異，主要由於2018年度取得借款較2017年增加人民幣1,045.0百萬元以及2017年H股上市融資取得的現金流入人民幣1,072.3百萬元。

營運資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及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詳情：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3,747
存貨		7,515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2,2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0,0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86,3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170
受限制現金		–
流動資產總額		1,791,12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69,8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0,238
借款		599,570
合同負債		–
流動負債總額		1,029,658
流動資產淨額		761,467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766.9百萬元及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761.5百萬元。流動資產淨額增加主要因為應收地方政府和關聯方的應收款項增加。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我們於整個特許期間內累計特許經營權協議下應收款項。我們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應收款項指於整個特許期間內，扣減應計的費用款項後我們的建造服務所產生的未結算應收款項(就BOT項目而言)或收購對價(就TOT項目而言)(經運營服務以及融資收入調整)。根據我們的BOT及TOT協議，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將以我們於BOT及TOT項目運營階段中收取的費用款項結算。自特定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部分被分類為截至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流動資產，而剩餘部分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流動資產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5.4百萬元。2017年至2018年同比增長12.1%，主要由於我們承接的特許服務項目增加所致。

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120.4百萬元。從中可知，2017年至2018年同比增長人民幣590.4百萬元或111.4%，主要由於我們於2018年1月將東大水務和德貝奧水務納入合併範圍，取得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20.0百萬元和人民幣63.4百萬元，新簽訂的雙河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150.0百萬元。新簽訂的宜良縣雙河水庫特許經營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147.5百萬元。新簽定的宜良縣農村污水處理站及附屬設施、集鎮污水處理站及收集管網建設項目(一期)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82.6百萬元。雙江滇池水務有限公司特許經營權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43.5百萬元，滇池水務(老撾)特許經營權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BOT建造收入人民幣19.9百萬元。

存貨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合併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明細：

於　月　日

我們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56.2百萬元或143.9%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2.6百萬元。有關增加反映(i)應收地方政府的應收賬款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8.2百萬元或197.1%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4.4百萬元(主要由於2018年度四季度的污水處理費已獲確認但尚未獲相關政府機構支付)；(ii)應收關聯方的應收款項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3百萬元或23.4%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8百萬元(主要由於已確認尚未支付的委託運營服務費)。2018年預付工程款增加約人民幣157.7百萬元，其中包括宜良工業園區及滇池度假村工程人民幣25.1百萬元，超極限除磷提標改造工程人民幣96.9百萬元，石盆寺、老青山防洪滯蓄工程人民幣33.7百萬元。

本集團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43,528
－1至2年		3,023
－超過2年		–
		246,551

(a)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根據銷售發票的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月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43,528
－1至2年		3,023
－超過2年		–
		246,551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於月日	
	年	2017年
	天	*天*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1)		55.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週轉天數(2)		103.4

附註：

(1)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收賬款淨額除以有關年間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收賬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2)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除以有關年間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我們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預收款項、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應付利息及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明細：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802
其他應付款		71,899
購買子公司未支付的對價		12,690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		28,667
預收賬款		6,124
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		84,297
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		58,194
應付利息		2,021
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102,156
		369,850

合同負債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關聯方		–
– 地方政府		–
– 第三方		–
		–

我們的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9百萬元或2.7%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9.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因為2018年新收購東大水務、德貝奧水務和宏宇熱電使得應付帳款增加約人民幣21.1百萬元，2018年應付職工薪酬餘額增加約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工資水準及年終獎上升所致。

本集團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3,471
－1至2年		331
		3,802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免息。並且，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系因短期內到期，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天	天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週轉天數(1)		199.9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2)		37.4

附註：

(1)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除以有關年間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2) 按相關年間末應付賬款餘額除以相關年間材料採購總額再乘以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365天計算。

我們的應付賬款週轉天數2018年較2017年增長64.9天，主要由於應付賬款期末餘額增加人民幣27.2百萬。

本公司董事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的支付並無出現重大違約。

債項

借款

我們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部分借款以我們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未擔保的長期借款	397,000	
擔保的長期借款	–	
公司債券	694,625	
非流動借款總額	1,091,625	
流動		
未擔保的短期借款	552,000	
擔保的短期借款	47,570	
流動借款總額	599,570	
借款總額	1,691,195	

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平均實際利率	4.58%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691.2百萬元及人民幣2,779.2百萬元，其中長期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97.0百萬元及人民幣603.0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06.0百萬元，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百萬元及人民幣367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335.0

(ii)　收購子公司的股權：

	於　月　日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子公司的股權		122,200

(b)　經營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租賃多幢樓宇。該租賃具有不同期限、自動調整條款和續租權。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未來總計最低租賃費用如下：

	於　月　日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21
1年以上2年以內		121
2年以上5年以內		363
5年以上		2,253
		2,858

(c)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簽訂但尚未發生的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如下：

	於　月　日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		–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29.8百萬元及人民幣1,011.8百萬元。我們預期主要通過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借款所得款項及H股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我們的合同承諾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下列所示日期我們各分部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　月　日	
	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污水處理		205,626
其他水務服務		23,691
其他		483
		229,800

根據我們的當前業務計劃，我們預期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399.5百萬元。我們的預期資本開支可能根據我們業務計劃、目前市況、監管環境及未來經營業績展望的重估不時變化。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結清的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利率掉期交易、外匯及商品遠期合約或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概未從事涉及非交易買賣合約的交易活動。於我們的經營過程中，我們概無與未合併實體訂立交易或以任何方式與其建立關係，或與為促進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為其他合約狹義或有限目的而建立的財務夥伴關係訂立交易。

首次公開發售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17年4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每股3.91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339,43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發行總額(扣除開支前)為約1,327,171,300港元。本公司H股上市後，合共593,000股H股獲超額配發，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待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2.3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金淨額人民幣1,072.3百萬元中約人民幣626百萬元已經按照募集資金用途使用如下，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58.3%。其中：用於BOT/BOO污水處理及自來水供應項目的投資人民幣127百萬元；用於支付收購TOT/TOO污水處理及自來水供應項目的人民幣286.1百萬；用於歸還貸款利息人民幣212.9百萬元。

剩餘款項將按本公司投資項目的進度使用，預計在1.24年內使用完畢。具體包括：

- 約23.16%(或人民幣248.31百萬元)將用於BOT/BOO污水處理及自來水供應項目；
- 約8.32%(或人民幣89.2百萬元)將用於收購TOT/TOO污水處理及自來水供應項目；
- 約0.15%(或人民幣1.56百萬元)將用於歸還貸款利息；及
- 約10%(或人民幣107.23百萬元)將用於本集團日常運營。

匯率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仍留存部分外幣資金，主要為港幣。匯率的波動對留存外幣資金有一定影響，本集團正在探討應對匯率風險的不同方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有關報告期內僱員及薪酬政策，請參閱「董事會報告－A.業務審視－7.與員工的關係」。

或然負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無重大資產抵押。

重大投資及收購

我們已於日期為2018年3月26日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中披露，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完成對德貝奧水務、東大水務以及昆明市第十水質淨化廠設施的收購。詳情請見上述業績公告。

於2018年10月8日，本公司與宏宇熱電、諸暨環保、楊志英及黃偉飛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即諸暨環保及楊志英)有條件同意出售於宏宇熱電合共之100%權益，對價為人民幣41,402,600元。該收購事項已於2018年10月完成，宏宇熱電已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已併入本集團。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8日刊登的公告及日期為2018年10月23日的進一步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第七章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郭玉梅女士，51歲，1990年7月加入本集團，於2011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公司董事長。郭女士在污水處理行業擁有逾25年的工作經驗，負責本公司的戰略決策及運營管理。郭女士現為本公司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郭女士於2006年7月加入昆明滇池投資，自2015年1月起擔任昆明滇池投資董事會的副董事長。2006年7月至2015年1月期間，郭女士於昆明滇池投資擔任的職位包括公共事業部經理、公用事務運營總監、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1990年7月至1995年12月，郭女士任職於昆明市政公用局排水收費處。1995年12月至2002年1月，郭女士任職於昆明市城市排水公司，負責排水管理，2002年1月至2006年7月任綜合處處長，期間自2003年10月至2004年5月就職於昆明市滇池管理局綜合二處。

郭女士於1990年7月在中國雲南省獲得雲南大學頒發的分析化學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獲得給水排水專業正高級工程師職稱，2012年，郭女士被昆明市政府評為「昆明市中青年學術和技術帶頭人」；2014年郭女士獲雲南省婦女聯合會、雲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雲南省三八紅旗手」榮譽，2013年郭女士還獲雲南省政府授予「雲南省2008年至2012年城鎮污水生活垃圾處理設施建設先進個人」，2011年4月，郭女士獲得「雲南省〈十一五〉期間節能減排工作先進個人」榮譽，2007年郭女士負責的「昆明市城市排水管網地理信息系統」項目獲雲南省政府授予「雲南省科學技術科技進步三等獎」。2018年1月，郭女士當選雲南省第十三屆人民代表大會(「**人大**」)代表。

羅雲先生，40歲，於2013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5年1月起，羅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投資策略、市場拓展及項目管理以及工程項目建設。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羅先生擔任總經理助理，負責協助總經理管理本公司的營運、發展、投資項目及營銷戰略。羅先生現為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於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羅先生擔任昆明滇池投資子公司昆明滇池項目管理有限公司協調部部長。於2009年6月至2013年6月，擔任昆明滇池投資子公司昆明滇池置業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6月至2016年11月3日，羅先生擔任昆明滇星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及昆明滇龍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羅先生於2007年1月從中國雲南的雲南大學工程管理專業畢業，並於2013年1月在中國雲南獲得西南林業大學農業推廣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馬策女士，40歲，於2018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參與制定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

馬女士於2017年11月加入雲南省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雲南省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2017年11月至今擔任該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一職；2005年7月至2007年9月期間，馬女士任職於雲南省開發投資有限公司(現稱為雲南省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馬女士擔任的職位包括黨群工作部業務員、戰略發展部業務主辦；2007年9月至2017年11月期間，馬女士任職於雲南省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的職位包括金融部業務主辦、金融部業務副主管、金融部高級項目主管、金融部項目經理助理、金融部副總經理。

馬女士於2002年7月從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經濟管理系會計學專業畢業，並於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在四川省委黨校政治經濟學專業學習並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宋紅女士，55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參與制定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宋女士擁有逾33年的財務領域的經驗，於2008年9月加入昆明滇池投資。自2012年6月起，宋女士於昆明滇池投資擔任董事及財務總監。宋女士兼任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務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1982年12月至2008年9月，宋女士任職於昆明市自來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自2005年12月至2008年9月擔任財務處副處長。2008年9月至2012年9月，宋女士任昆明滇池投資財務中心主任。

宋女士於1997年9月至1999年12月在中國雲南省中國共產黨雲南省委員會黨校學習，主修經濟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曉冰先生，45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6年6月23日獲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尹先生參與作出重大決策並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以及有關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供建議。尹先生現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尹先生是雲南大學工商管理與旅遊管理學院副教授、財務管理系系主任、碩士研究生導師、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訪問學者、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尹先生於下列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董事：

任職時間	公司名	職務
2013年4月至2017年11月	雲南雲投生態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雲南綠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為0022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5月至今	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為0008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6月至今	雲南銅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為0008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先生亦於雲南天樞玉衡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於昆明中北融資擔保公司擔任董事會主席；以及於雲南神農農業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昆明市土地開發投資經營有限責任公司擔任董事。尹先生自2018年2月起任昆明市盤龍區國有資產經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5月起任昆明經濟技術開發區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國礦騰達（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經理。

尹先生於1997年6月在中國雲南省獲得雲南大學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於2000年7月獲得雲南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12年12月獲得雲南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

何錫鋒先生，56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參與作出重大決策及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出建議。何先生現為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何先生現任雲南唯真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歷任其法定代表人及主任。何先生為雲南省人民代表大會法制委員會、雲南法制建設網絡中心、雲南警官學校等若干家國家機關、事業單位及協會的法律顧問。

何先生於1990年12月在中國雲南雲南大學畢業，主修法律專業，於1996年6月在中國雲南省取得雲南師範大學歷史系碩士學位。

冼力文先生，40歲，於2018年11月加入本集團，於2018年11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先生參與作出重大決策及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出建議。冼先生現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冼先生現任新源萬恆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326)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冼先生於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期間獲委任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233)之公司秘書。彼於2011年12月至2013年9月期間為匯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30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2年6月至2013年9月期間為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23)投資者關係總經理，並於2013年6月至2013年9月期間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冼先生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並於澳洲科庭科技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冼先生為註冊會計師，且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監事

那志強先生，57歲，為監事會主席及職工代表監事，負責主持監事會的日常工作，及監督董事、經理及其他管理人員，確保遵守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股東會議的決議案。那先生於1990

邵偉先生，38歲，於2016年5月7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監事，負責監督董事、經理及其他管理人員，確保遵守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股東會議的決議案。邵先生在公司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的工作經驗。邵先生曾擔任昆明發展投資集團計劃財務部會計主管，負責公司財務及會計事務，並於2018年8月調入昆明發展新能源產業投資運營有限公司，且自2018年10月起任該公司副總經理。其分別自2018年3月及2019年1月起兼任昆明中創三優昆發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尋甸縣文旅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財務負責人。

邵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09年3月就職於雲南亞太電子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先後於2010年5月至2011年8月及2012年5月至2015年11月就職於雲南省機電設備總公司財務部並兼任法律與風險控制部副部長；2011年8月至2012年5月就職於雲南雲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從事財務管理工作。

邵先生於2010年7月畢業於中國雲南省昆明理工大學，主修會計電算化專業。彼於2010年9月獲得中級會計師專業技術資格證書，並於2018年6月獲高級會計師專業技術資格證書。

高級管理層

各高級管理層成員均滿足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對其所任職位的資格要求。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日常業務的管理。下表載列有關各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郭玉梅女士	51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委員)	負責本公司的戰略決策及運營管理	2011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並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長	1990年7月	無
梅益立先生	57	副總經理	負責管理本公司污泥資源利用、固體廢物處理及生產安全	2015年1月29日	1997年5月	無
羅　雲先生	40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投資策略、市場開拓及項目管理及工程項目建設	2015年1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及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013年6月	無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楊　陽先生	46	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負責管理本公司的財務、資本運作及證券事務、主持本公司財務規劃部門及證券事務部門的工作	2015年1月29日	2015年1月	無

郭玉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及總經理。有關郭女士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A.執行董事」一節。

梅益立先生，57歲，於1997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5年1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公司污泥資源利用、固體廢物處理及生產安全事宜。

於2005年6月至2013年6月，梅先生歷任昆明城市污水處理運營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執行董事。2008年1月至2013年6月任昆明城市污水處理運營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及執行董事。於2012年8月至2013年6月，梅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擔任昆明滇池投資副總工程師。

梅先生於1982年1月在中國甘肅省取得蘭州鐵道學院電信與自動控制系鐵道有線通信專業工學學士學位。

羅雲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有關羅雲先生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A.執行董事」一節。

楊陽先生，46歲，於2015年1月加入本集團，自2015年1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負責管理本公司的財務、資本運作及證券事務、主持本公司財務規劃部及證券事務部的工作。楊先生亦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2005年1月至2008年4月任四川省成都雲內動力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8年5月至2012年5月任昆明雲內動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任雲南內燃機廠副廠長，2013年5月至2015年1月任雲南省玉溪市撫仙湖保護開發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經理。

楊先生於1991年6月畢業於中國雲南省昆明冶金高等專科學校，主修企業管理(財會)，並於2014年6月在中國雲南省取得雲南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1) 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或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2)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務；及

(3) 概無其他信息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提請股東注意。

聯席公司秘書

楊陽先生及趙明璟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楊陽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有關楊陽先生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E.高級管理層」一節。

趙明璟先生，現時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的執行董事，彼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並為多間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專業服務。

趙先生自2003年起一直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並自2015年9月起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他現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籍委員會及專業服務小組的成員。

趙先生於1999年6月取得加拿大多倫多市多倫多大學的文學學士學位，2003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專業會計與資訊系統的文學碩士學位。

本集團董事會現向股東提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及經審計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經營環境及展望

本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軍企業，也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規模最大的企業，享有向昆明市及中國其他若干地區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權利。特許經營權有利於公司繼續保持和鞏固在雲南省水務市場的經營優勢和競爭地位。憑借基於特許經營的業務模式、技術、項目執行力及服務區域的拓展，我們已取得穩定的收入及平穩的業務增長，並為整合雲南省外圍水務資源和開拓異地市場實現跨區域經營奠定了有利基礎。

2018年是生態文明建設和生態環境保護事業發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義的一年，國家對加強生態環境保護、提升生態文明、建設美麗中國作出一系列重大決策部署。在2018年5月18日北京召開的第八次全國生態環境保護大會上，國家主席習近平強調生態文明建設是關係中華民族永續發展的根本大計，要加大力度推進生態文明建設、解決生態環境問題，堅決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推動我國生態文明建設邁上新台階。2018年6月，《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全面加強生態環境保護堅決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意見》提出，到2020年，生態環境質量總體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大幅減少，環境風險得到有效管控，生態環境保護水平同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目標相適應。

《「十三五」全國城鎮污水處理及再生利用設施建設規劃》提出，污水處理作為改善城鎮水生態環境的關鍵環節，到2020年底，實現城鎮污水處理設施全覆蓋，地級及以上城市建成區基本實現全收集、全處理；縣城不低於85%，其中東部地區力爭達到90%；建制鎮達到70%，其中中西部地區力爭達到50%，城鎮污水處理能力提升至2.68億立方米／日。與中國東部地區相比，中西部地區城市化率低，基礎設施建設欠發達，在經濟的迅速發展及城市化帶動下，市政污水處理行業具有廣闊的發展空間。

此外，憲法修正案將新發展理念、生態文明建設和建設美麗中國的要求寫入憲法，以憲法之名確立了生態文明的重要性。國家機構改革中決定組建生態環境部和生態環境保護綜合執法隊伍。這些重大部署和舉措，成為環保產業長遠發展利好政策的重要源泉，也為環保產業不斷繁榮提供了重要動力和有力保障。

污水處理、再生水及供水產業從急速加快的中國城鎮化進程以及行業大發展帶來的政策紅利中獲益；垃圾處理、污泥資源化利用等固廢處置、生態環境綜合治理也因建設美麗中國的目標獲得強大的驅動力。中國經濟已由高速增長階段轉向高質量發展階段，使得環保產業有望成為中國新常態下經濟發展日益重要的產業。董事會預計，環保產業的發展、規模及增長將進一步擴大，而資本市場的投資者亦會逐漸更加關注環保行業。

業務

有關本公司報告期內的主要業務活動及對主要業務活動的討論與分析，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C、業務回顧」。

財務關鍵指標

下表載列本集團若干主要財務比率，以反映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運營能力及償債能力，以供股東對本集團的成長和發展能力作出分析：

	於　月　日或 於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2017年
毛利率(1)	40.9%
淨利潤率(2)	25.7%
股本回報率(3)	8.5%
總資產回報率(4)	5.2%
流動比率(5)	174.0%
速動比率(6)	173.2%
淨資產負債比率(7)	7.9%

附註：

(1) 等於毛利除以我們於相同期間的總收入。
(2) 等於年內利潤除以我們於相同期間的總收入。
(3) 年內利潤所佔相同期間權益總額的百分比。
(4) 年內利潤所佔相同期間總資產的百分比。
(5) 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期末流動負債。
(6) 等於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期末流動負債。
(7) 按債務淨額除以期末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減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按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

毛利率及淨利潤率

有關報告期內影響我們毛利率及淨利潤率的因素的討論，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D、財務回顧－1.合併經營業績」。

股本回報率

報告期內，我們的股本回報率與2017年相比上升0.5%，主要反映2018年淨利潤增加人民幣35.6百萬元。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從2017年的5.2%下降至2018年的4.7%，主要由於2018年總資產增加人民幣1,419.2百萬元。

主要風險因素

公司業務面臨的主要風險如下：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由於業務中使用多種貨幣導致面臨外匯風險，涉及的貨幣主要為港元(「**港元**」)。外匯風險產生於以港元計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未使用任何工具對沖任何外匯波動的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在其他參數均不變得情況下，若人民幣兌港幣貶值／增值達1%，利潤會增加／減少人民幣約3,023,480元，該影響主要源自於通過用港幣計量的本公司H股上市所募集資金轉化為人民幣時所產生的匯兌損益。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化造成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承受因市場利率變化帶來的風險主要在於帶息的借款。

浮鬘荽莆炅瀧鰥 ㄲ 垔

於2018年12月31日，如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上升／下降0.5%，則本集團該年度的淨利潤將發生變化，主要因為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費用下降／上升所致。具體變化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本年度止：		
淨利潤(減少)／增加		
－增加0.5%		(433)
－減少0.5%		433

信用風險

財務資料中包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表明了本集團所承受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最大信用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措施的目標是控制潛在可收回風險。

所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原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都存放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本公司董事認為其信用質量高。

本集團透過計及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評估其信貸質素。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跟進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管理層認為對手方違約的風險較低。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也評估在每個資產存續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資產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也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訊。

(i)　貿易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客戶主要為地方政府及中國國有企業。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易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基於2018年1月1日前12個月期間銷售的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按此基準，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人民幣9,654,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釐定如下：

	最長 年	**至 年**	**至 年**	**總計**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1.0%	6.4%	80.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76,932	23,067	3,023	603,022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5,769)	(1,467)	(2,418)	(9,654)
	571,163	21,600	605	593,368

(ii)　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建築合同應收客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也評估在每個資產存續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資產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訊。

本集團將其他應收款項分為四類，反映各類別的信用風險及如何釐定虧損撥備。

在上文所述的基礎上，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總虧損撥備、建築合約的客戶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於2018年12月31日如下。

	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建築合約的客戶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總計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5%	0.5%	1%	
總賬面金額*(人民幣千元)*	1,141,513	312,159	63,964	1,517,63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5,707)	(1,561)	(640)	(7,908)
	1,135,806	310,598	63,324	1,509,728

本集團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基於的假設總結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對各類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基準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低，且有能力產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損失。倘資產的預期存續期少於12個月，預期損失按其預期存續期計量
關注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款項	整個存續期內預期損失
不良	儘管多次提醒，但客戶仍難以全額付款	整個存續期內預期損失
撇銷	合理預期不能收回	撇銷資產

本集團通過適當地按及時基準計提預期信貸損失撥備來說明其信貸風險。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其他應收款項的過往損失率，並就前瞻宏觀數據進行調整。

為計量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對其進行分組。於2018年12月31日，當時未履行服務特許權協議及建築合約的客戶賬戶應收款項預期虧損率約為0.5%，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141,513,000元及人民幣312,159,000元，撥備分別為人民幣5,707,000元及人民幣1,561,000元。正在履行的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退稅及其他非金融資產)預期損失率約為1%，賬面金額為人民幣63,964,000元，撥備為人民幣640,000元。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目標是通過可得的銀行信貸維持充足的現金和資金來源，並通過維持承諾信貸額度來保持資金的靈活性。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766.9百萬元。就我們未來的資本性承諾及其他融資需求而言，於2019年1月31日，我們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900百萬元。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層監督我們關於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的銀行融資)的滾動預測和基於預計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預期通過內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向金融機構的借款來滿足未來現金流量需求。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化造成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風險。我們承受因市場利率變化帶來的風險主要在於帶息的借款及融資租賃應付款。

浮動利率下的借款使我們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則使我們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我們未做任何現金流量對沖或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對沖。

重大期後事項

股利

經2019年3月22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擬向所有股東派年度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1714元，合計人民幣176,389,625.40元。該議案將提交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向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新都投資」)提供委託貸款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7日與新都投資及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400,000,000元的12個月期委託貸款，年利率為7.5%。

貸款融資

於2019年3月20日，本集團與多間銀行簽訂了銀團貸款協議，貸款金額分別為1.5億元美金及9.5億元港幣。貸款的主要目的為：(i)為集團的營運資金要求提供資金；(ii)為集團的特定現有負債的全部或部分提供再融資。截至本報告日期尚未提款。

與員工的關係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有1,086名全職僱員，全部在中國，大部分在雲南。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人數
管理及行政	134
財務	33
研發	73
質量監測	178
營銷	14
運營	619
建設及維護	35
總計	

我們在公開市場上招募僱員。我們僱員的報酬包括基本工資、績效工資、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及勞務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25.0百萬元和人民幣182.3百萬元。

我們認為僱員是我們獲得成功的最寶貴資源。為確保各級僱員的素質，我們開設公司內部的培訓計劃為僱員提供培訓。工廠的新員工會接受與其職責對應的培訓。我們同時擁有昆明滇池水處理職業培訓學校，為我們的員工提供更多培訓。

我們的工會代表員工的利益，就有關勞工事宜與我們的管理層密切溝通。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重大勞動糾紛引致的運營中斷，亦無對我們的業務嚴重不利的員工投訴與索償。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與僱員的關係良好，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勞務糾紛對本集團正常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與客戶的關係

我們的污水處理服務的客戶主要是中國雲南省地方政府。我們再生水供應服務的客戶為市政機構、公園及住宅物業管理公司。我們的自來水供應服務的客戶通常是位於所覆蓋區域內的當地居民、工商業用戶及其他機構。

本報告期內，我們的最大客戶為昆明市財政局，來自我們的最大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55.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比例約為38.8%。本報告期內，來自我們的前五大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50.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比例約為66.5%。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昆明的污水處理服務。支付給我們的污水處理費來自政府採購、社會採購或直接來自使用自備水源的個人和實體。該等費用中，來自政府採購的支付款項直接由昆明市財政局(報告期內為我們的最大客戶)撥款支付，來自社會採購的支付款項由位於昆明市主城區的自來水供應商昆明通用水務自來水有限公司(報告期內為我們的第二大客戶)與昆明市呈貢區的自來水供應商昆明清源自來水有限責任公司(報告期內為我們的第三大客戶)代收。具體而言，昆明市主城區的自來水終端用戶會向昆明通用水務自來水有限公司支付一筆法定污水處理費，昆明市呈貢區的自來水終端用戶會向昆明清源自來水有限責任公司支付一筆法定污水處理費，而我們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有權收取的金額與我們實際收到來自社會採購和直接收款的金額之間的差額將由昆明市財政局通過政府採購向我們支付。

於本報告期內，我們亦向控股股東提供管理服務。我們其他主要客戶包括尋甸縣政府與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政府。我們根據相關特許經營權協議向宜良縣、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提供污水處理及施工服務。

我們的前五大客戶(控股股東除外)均為獨立第三方，且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的股本者)持有我們的前五大客戶的權益。我們並無主要客戶同時為我們的供應商的情況。

與供應商的關係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為電力供應商(為我們的設施供電)、工程承包商(設計並建造我們的設施)及原材料供應商(供應包括污水處理化學品及其他設備維護易耗品)。我們與主要供應商的合作介乎一至五年以上。

本報告期內，我們的最大供應商是雲南電網有限責任公司昆明供電局，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93.0百萬元，約佔採購總額的10.3%。本報告期內，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370.0百萬元，約佔採購總額的41.1%。

雲南電網公司昆明供電局，其為昆明的一家電力公共事業公司，為我們提供營運用電。報告期內，我們其他的主要供應商包括承接我們項目施工部分的雲南公泰工程建設有限公司、江西省地質工程(集團)公司、雲南文斌市政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等施工承包商，以及為我們提供污水處理化學品及其他設施運行維護材料的遵義匯恆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浦飛思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昆明魯德化工有限公司、昆明諾曉經貿有限公司等原材料供應商。

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均為位於中國的獨立第三方，且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股東)持有我們前五大原材料及設備供貨商的任何權益。我們報告期內未與主要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協議。

除我們的公共服務供應商外，我們已對合作的供貨商制定集中採購政策。根據該政策，我們的子公司須向不同的供貨商招標，並基於產品的價格、質量及交貨及時性選擇供貨商。所有供應合約需經總部審查及批准，總部會對其進行定期測試以檢查交付產品的質量。

為獲取規模經濟及交通便利的效益，我們從位於昆明附近的幾家當地供貨商採購原材料，以實現原材料更快捷實惠的交付。在通過內部審查及批准後，我們通常於收貨後10至15日內付款予供貨商。就主要供貨商而言，我們通常每月進行結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我們並無任何逾期欠款。

我們可隨時與市場上按可比條款提供類似原材料的供應商合作，以替代現有供應商。為減輕我們對主要供應商的依賴所帶來的風險，我們定期物色潛在的替代供應商並收集其報價，從而與潛在供應商保持聯繫。此外，為確保可靠的供應渠道及供應質量，我們於2015年收購了昆明和而泰環保工貿有限責任公司(污水處理化學藥品生產商)51%的股權，我們擬在未來向其採購大部分化學藥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為業務營運取得任何公共服務、建設服務或採購任何原材料或設備的過程中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困難。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須遵守中國的全國性及地方性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城鎮排水與污水處理條例》及《雲南省滇池保護條例》。

我們在業務營運中已實施相應措施，以確保我們遵守中國環境法律法規的適用要求。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遭遇因未能遵守有關許可證及環保要求而發出的任何索賠。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我們已為各個設施獲取所有重要的環境許可證，而且我們已全面遵守相關環境法律法規。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環境合規支出分別為人民幣2.5百萬元和人民幣5.7百萬元。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我們預期近期遵守環境法律法規的成本不會大幅增加。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業績載於第130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載於第128頁至第129頁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載於第132頁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表現、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6頁至第44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本

於2018年12月31日年 司 截 賧 醥 日矢 膚 倫 賧 醥 日可 蹖 閫 漙 嚘 **籲** 矉 鸕 薂 韗 鑀 鞢 麈 薘 酅 楀 茞 螭 虌 葵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有關本公司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根據中國公司法，在撥往法定

百萬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主要包括位於中國且用於我們業務經營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包括我們就特許經營服務業務基於經營租賃所租賃的不動產。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為人民幣3,053.6百萬元，同比上升30.3%，主要由於我們從母公司昆明滇池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收購了昆明市第十污水處理廠導致我們的固定資產淨值增加人民幣572.3百萬元；同時本期水質檢測中心及污水廠節能降耗兩個工程繼續施工發生支出，且本期尚未有大項目完成竣工，導致在建工程新增人民幣173.5百萬元；本期我們收購諸暨東大、樂山德貝奧和宏宇熱電三家子公司，共新增固定資產和在建工程共人民幣132.6百萬元。

利潤分派

董事會建議向於2019年7月2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

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匯率將按照本公司擬於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舉行之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預計派發日期為2019年8月8日(星期四)。

分派2018年度末期股息建議須待股東於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根據國家稅務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讓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照有關法例或條例並嚴格按照於股息登記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登記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申索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予受理，也不會承擔任何責任。股東應當向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有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為確定有關出席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

遞交過戶文件最後期限：	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起至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
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	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

若分派2018年度末期股息的方案獲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以確定股東享有2018年度末期股息：

遞交過戶文件最後期限：	2019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2019年6月27日(星期四)起至2019年7月2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
股息記錄日期：	2019年7月2日(星期二)
預計股息派發日期：	2019年8月8日(星期四)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目前包括7名董事，其中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由本公司股東委任，任期3年，此後可膺選連任。

監事會目前包括3名監事，其中2名職工代表監事。其餘監事已由股東委任，現有職工代表監事已由工會代表委任。監事任期3年，此後可膺選連任。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的資料如下：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郭玉梅女士	51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負責本公司的戰略決策及運營管理	2011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並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長	1990年7月(1)	無
羅　雲先生	40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監督本公司的投資策略、市場拓展及項目管理和工程項目施工	2015年1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及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013年6月	無
曾　鋒先生(2)	54	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戰略並就審計與內部控制事宜作出建議	2011年1月19日至2018年6月22日	2011年1月	無
馬　策女士(3)	40	非執行董事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戰略	2018年6月22日	2018年6月	無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宋　紅女士	55	非執行董事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戰略	2016年6月23日	2016年6月	無
黃文宗先生[4]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	參與作出重大決策及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出建議	2016年6月23日至2018年8月18日	2016年6月	無
尹曉冰先生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5]、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參與作出重大決策及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出建議	2016年6月23日	2016年6月	無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何錫鋒先生	56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6]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參與作出重大決策及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出建議	2016年6月23日	2016年6月	無
冼力文先生[7]	40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	參與作出重大決策及就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各種事宜提出建議	2018年11月16日	2018年11月	無
那志強先生	57	監事會主席、職工代表監事	負責主持監事會的日常工作，監督董事、經理及其他管理人員，確保遵守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股東會議的決議案	2011年1月19日	1990年2月[8]	無

附註：

(1) 郭女士於1990年7月加入昆明市政公用局排水收費處，其隨後併入昆明城市排水公司收費管理處(本集團的前身之一)。本公司於2011年1月成立之前，郭女士透過其於控股股東及子公司的職位負責本公司的管理。

(2) 曾鋒先生已於2018年3月26日因工作時間安排且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的原因請求辭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職務，其辭任於2018年6月22日生效。

(3) 馬策女士於2018年6月22日舉行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4) 黃文宗先生已於2018年8月17日因工作時間安排且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的原因請求辭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職務，其辭任於2018年8月18日生效。

(5)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於2018年11月16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

(6)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錫鋒先生於2018年6月22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7) 冼力文先生於2018年11月16日舉行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同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8) 那先生於1990年2月加入昆明市第一水質淨化廠。

(9) 姚先生於1995年11月加入本集團的前身之一昆明城市排水公司收費管理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資料如下：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郭玉梅女士	51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負責本公司的戰略決策及運營管理	2011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並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長	1990年7月	無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梅益立先生	57	副總經理	負責管理本公司污泥資源利用、固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資料的變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如下：

1. 曾鋒先生已於2018年3月26日因工作時間安排且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的原因請求辭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職務，其辭任於2018年6月22日生效。

2. 馬策女士於2018年6月22日舉行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錫鋒先生於2018年6月22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4. 黃文宗先生已於2018年8月17日因工作時間安排且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的原因請求辭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職務，其辭任於2018年8月18日生效。

5. 冼力文先生於2018年11月16日舉行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同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6.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於2018年11月16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

報告期內，董事的資料變動如下：

1.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自2018年2月起任昆明市盤龍區國有資產經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5月起任昆明經濟技術開發區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國礦騰達(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經理。

2. 本公司監事邵偉先生於2018年8月從昆明發展投資集團計劃財務部調入昆明發展新能源產業投資運營有限公司，並自2018年10月起任該公司副總經理。其分別自2018年3月及2019年1月起兼任昆明中創三優昆發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尋甸縣文旅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財務負責人。其亦於2018年6月獲高級會計師專業技術資格證書。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僱主在一年內不能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千元)*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0-500	10
500-1,000	0

董事、監事(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2018年度結束時或2018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所有董事、監事(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設立的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個人利益。

董事、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本報告期內，概無董事、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與任何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計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部分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在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昆明滇池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60,318,635(好倉)	64.16%	95.82%
昆明產業開發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59,000,000(好倉)	5.73%	17.35%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昆明市國有資產管理營運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39,790,000(好倉)	3.87%	11.70%
雲南省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64,770,000(好倉)	6.29%	19.05%
[illegible]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7,754,000(好倉)*(附註2及3)*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Beijing Enterprises Group (BVI) Company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7,754,000(好倉)*(附註2及3)*	4.64%	14.04%
Beijing Enterprises Environmental Construction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7,754,000(好倉)*(附註2及3)*	4.64%	14.04%

註：

(1) 以上所披露數據主要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之記錄作出。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干條件達成，則本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3) 該47,754,000股股份屬同一批股份。

(4)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與本集團董事、監事及全體僱員的服務合約除外)。

關連交易

我們已經與控股股東訂立若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資產轉讓協議

本公司於招股說明書中披露，於2015年4月13日，我們與控股股東訂立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經於2015年12月30日訂立的首份補充協議，於2016年7月27日訂立的第二份補充協議及於2017年12月28日訂立的第三份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據此，控股股東同意將其所持昆明市第十水質淨化廠的權益(「**目標資產**」)轉讓予本公司。

對價：轉讓目標資產對價最初估計為人民幣750.17百萬元，待基於合資格估值師所評估於目標資產收到竣工確認及通過相關機構審查及驗收當月最後一日之目標資產估值最終確定後，對價將作調整。

本公司須於第三份補充協議生效後15個工作日內支付二期款項(即對價的餘下部分)，該二期款項已扣減本公司自2016年7月1日至目標資產轉讓之日就首付款人民幣450百萬元產生的資金成本(按每年6.53%的利率收取)人民幣4,419.83萬元。倘本公司延遲支付對價的第二期款項，則本公司須按每年6.53%的利率向控股股東賠付資金成本。

任意終止權：本公司可隨時終止收購目標資產，控股股東須在本公司發出終止通知後一個月內向本公司退回首付款。

資產轉讓交易的理由及益處：我們收購昆明市第十水質淨化廠是由於該廠的進出口水質監控系統已經通過昆明環保局的驗收，該廠即將投產，建設工程也基本完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控股股東已達成所有完成條件，且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31日完成昆明市第十水質淨化廠的尾款支付。最終收購對價為約人民幣572,323,000元。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招股說明書中披露，本公司在上市前與控股股東訂立若干協議，據此，本公司就控股股東擁有的污水處理廠、再生水供應設施及自來水設施向控股股東提供若干運行管理服務。根據項目的開發階段，該運行管理服務通常包括運行、測試及調整設備及設施，安排操作人員及專家維護有關工廠日常運營及確保污水出水水質符合相關排放標準，制定管理政策及運行方針，採購化學品以及運輸及處理污泥。本公司不向控股股東提供建築服務。報告期內，該等交易繼續進行。

為規範本公司於上市後向控股股東提供該等運行管理服務而須遵守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於2016年4月25日訂立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期限自2016年4月25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經不時修訂)。經雙方書面同意，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可再續期三年，惟續期須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

我們在污水處理廠完成竣工驗收手續及投產前的兩個主要階段為污水處理廠提供委

根據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我們應有權優先獲控股股東挑選為運行管理服務供應商，惟我們提供的服務條款及服務費應等同於或低於第三方所提供者。僅當我們未能滿足控股股東需要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服務條款及服務費優於本公司所提供者時，控股股東方可委託第三方提供運行管理服務。

個別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招股說明書中披露，本公司已就從事保留業務的11家處理廠與控股股東訂立個別服務協議，該等協議受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條款的規管。各個別服務協議項下的管理費均根據實際污水處理量乘以每立方米價格(乃根據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並基於有關工廠的過往業績、地理位置及其獲分配的人力及技術資源按等於或大於成本加成10%的比率釐定)計算。

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報告期內，委託運行管理框架協議下的交易的2018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0,000,000元，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67,999,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a. 該等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b. 該等交易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集團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及

c. 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確認

董事會已收到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確認函，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針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a.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b. 針對涉及到需要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c.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根據有關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d. 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逾全年上限。

有關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詳見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的關連交易和持續性關連交易信息已載於本章。就上述關連交易及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的關聯方交易，除上文披露外，並不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或為獲豁免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董事確認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遵守

2016年4月25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昆明滇池投資簽署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根據該協議約定，昆明滇池投資不會，並促使其附屬企業不會在相關業務方面與本集團競爭，並授予本公司新業務機會選擇權、收購保留業務及新業務的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負責審查、考慮及決定是否採納昆明滇池投資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轉介的新業務機會、行使收購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

昆明滇池投資承諾，於2018年度遵守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2018年度內《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並確認昆明滇池投資已全面遵守協議，並無違反協議的情形。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根據守則內所載之條文設置了各個董事委員會並制訂了相關的企業管治制度。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H股不少於25%，符合上市規則的最低公眾人持股量的要求。

捐贈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合共作出人民幣601,889元的慈善捐贈。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為(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及其「有聯繫公司」(如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下賦予該詞彙的定義)的董事購買及維持一項集體責任保險。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8年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獲委任為核數師。本年報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承董事會命
郭玉梅
董事長

中國，昆明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現向股東提呈其2018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之權益。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建設和完善企業管治架構，建立一系列企業管治制度。本公司董事認為，報告期內，除守則條文A.2.1外(詳細解釋請見下文標題為「3.董事長及總裁」的章節)，其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此外，本公司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因工作時間安排且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自2018年8月18日向本公司辭去其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職務。自黃先生辭職生效後至2018年11月16日的期間，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之規定，此乃因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三人的下限要求；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該條規定至少須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此外，本公司不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該條規定審計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又至少要有一名是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出任主任委員者亦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已於2018年11月16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冼力文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召開董事會議選舉冼力文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及選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自此公司已重新符合上市規則上述規定。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權益。

遵守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與企業管治守則相同)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報告期內,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條,我們與各董事就(其中包括)符合相關法律法規、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仲裁條款訂立合約。除上文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且不擬與我們的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彼等各自董事╱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於一年內屆滿或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的規定,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外,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確認,董事會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年齡	性別	職位	委任日期	任期
郭玉梅女士	51	女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1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並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長	3年
羅　雲先生	40	男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5年1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及於2016年6月2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年
馬　策女士	40	女	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22日	3年
宋　紅女士	55	女	非執行董事	2016年6月23日	3年
尹曉冰先生	45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6月23日	3年
何錫鋒先生	56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6月23日	3年
冼力文先生	40	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16日	3年

董事履歷資料及董事會成員間關係於本年報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中披露。

董事會職責及職權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並向其報告工作，負責執行股東大會決議。董事會職權已在本公司章程中有明確規定，其主要職權如下：負責召開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增減資方案等，決定公司管理機構的設置，決定聘任或者解聘總經理、副總經理等高級管理人員，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以及決定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設置等。

管理層職責及職權

管理層負責具體執行董事會決議及公司日常經營管理。根據本公司章程，管理層主要職權如下：擬定公司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及制定公司具體規章等。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定期董事會會議通知會按守則的要求於會議舉行前14天送呈各董事，並會於通知上列明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以及會議將採取的方式。其他臨時董事會會議則向各董事發出合理通知。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在決定宣派、建議或支付股息，或將於會上通過任何年度、半年度或其他期間有關盈利或虧損的議案的董事會會議，公司必須在進行該等會議至少足七個工作日之前通知香港聯交所並進行公告。

除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會審議關連交易事項的情況外，董事會會議應由過半數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應當由董事本人出席，如因故不能出席，可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但應當在委託書中載明授權範圍。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製作和保管董事會會議記錄，並確保董事能夠查詢該等記錄。

董事確認，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有關董事會會議的規定。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14次會議，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出席／應參加會議次數	出席率
郭玉梅女士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14/14	100%
羅　雲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14/14	100%
曾　鋒先生(1)	非執行董事	5/5	100%
馬　策女士(2)	非執行董事	7/7	100%
宋　紅女士	非執行董事	13/14	92.86%
黃文宗先生(3)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100%
尹曉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4/14	100%
何錫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4/14	100%
冼力文先生(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100%

註：

(1) 曾鋒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22日召開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後生效，毋須參加其辭任生效後的董事會會議。

(2) 馬策女士是經2018年6月22日召開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新委任的非執行董事，參加了獲委任後的全部董事會會議。

(3) 黃文宗先生於2018年8月18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毋須參加其辭任後的董事會會議。

(4) 冼力文先生是經2018年11月16日召開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新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了獲委任後的全部董事會會議。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1次股東週年大會及1次臨時股東大會。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位	出席／應參加會議次數	出席率
郭玉梅女士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2	100%
羅　雲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2	100%
曾　鋒先生(1)	非執行董事	1/1	100%
馬　策女士(2)	非執行董事	1/1	100%
宋　紅女士	非執行董事	2/2	100%
黃文宗先生(3)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尹曉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100%
何錫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100%
冼力文先生(4)	獨立非執行董事	0/0	不適用

註：

(1) 曾鋒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22日召開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後生效，毋須參加於2018年11月16日召開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 馬策女士是經2018年6月22日召開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新委任的非執行董事，毋須參加該股東週年大會。

(3) 黃文宗先生於2018年8月18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毋須參加於2018年11月16日召開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4) 冼力文先生是經2018年11月16日召開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新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獲委任後本公司未召開任何股東大會。

董事長及總裁

本公司由郭玉梅女士擔任董事長及總裁。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注意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形，但鑒於本集團的發展以及郭女士對於行業的豐富經驗和對本集團多年的服務，董事會認為由郭女士兼任董事長及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和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內共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2名非執行董事，使本公司股東權益可在董事會監督下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

委任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須於股東大會上選任，任期為三年，可連選連任。公司制定了董事的委任程序。提名委員會負責提名新董事，然後提交董事會審議，所有新提名董事均須於股東大會上選舉及批准。

董事薪酬

本公司的董事可收取基本薪金、認股權及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獎金，以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任命的賠償)。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領取薪酬，公司每年向尹曉冰先生、何錫鋒先生及冼力文先生分別支付人民幣15萬元、人民幣15萬元及人民幣22萬元，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公司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會議及董事會組織的相關活動的差旅費用由公司負擔。未在公司擔任管理職務的非執行董事，不在公司領取薪酬。在公司擔任管理職務的執行董事，在公司領取薪酬。各執行董事的薪酬按照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規定的標準釐定，具體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和其他福利。基本薪金根據執行董事在公司的職位釐定，績效獎金依據公司的經營業績決定，其他福利則包括法定的養老、醫療和住房公積金。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已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及專門為其設計之入職培訓，以確保該董事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之理解，並充分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之下責任及義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曾參與下列培訓：

董事	培訓類型	培訓時長
郭玉梅女士*(董事長)*	A、B	20
羅　雲先生	A、B	20
馬　策女士	A、B	20
宋　紅女士	A、B	20
尹曉冰先生	A、B	20
何錫鋒先生	A、B	20
冼力文先生	A、B	15

A：　閱讀有關持續合規責任、企業管治及其他相關課題的相關材料

B：　閱讀報章、期刊、本公司簡報及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水務行業的最新消息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等

聯席公司秘書及其培訓

聯席公司秘書由楊陽先生和趙明璟先生擔任，負責促進董事會程序，以及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溝通。趙明璟先生在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楊陽先生，並由楊陽先生向董事長就重大事項進行匯報。聯席公司秘書的簡歷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報告期內，聯席公司秘書均接受不少於15小時更新其技能及知識的專業培訓。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將若干職責授予不同的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具體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委員，報告期內成員包括；尹曉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1月16日起擔任委員會主任委員)、何錫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力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委員會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8月18日離任)、曾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6月22日起卸任)。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監察本公司內部審計制度及履行企業管治職責，監督審計程序及提議委任或更換外部核數師。審計委員會還負責內外核數師之間的溝通及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與責任。

對於外聘核數師的挑選、委任、罷免外聘核數師或核數師辭任事宜，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意見一致。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詳情如下：

於2018年3月26日在本公司內召開審計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包括對上一年度經外聘核數師審核的財務報表、利潤分配方案等共10項議題並獲得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於2018年8月17日在本公司內召開審計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包括2018年中期業績報告等共7項議題並獲得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報告期內，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姓名	出席／應參加會議次數	出席率
尹曉冰先生*(自2018年11月16日起擔任主任委員)*	2/2	100%
何錫鋒先生*(自2018年6月22日起擔任)*	2/2	100%
黃文宗先生 *(主任委員，於2018年8月18日離任)*	2/2	100%
曾鋒先生*(自2018年6月22日起卸任)*	1/1	100%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包括三名委員，即何錫鋒先生、尹曉冰先生及郭玉梅女士。除郭玉梅女士為執行董事外，所有其他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錫鋒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結構、制定績效評估標準、程序及體系、每年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並向董事會提出相應建議，以及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與責任。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詳情如下：

於2018年3月26日在本公司內召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考核兌現公司經營管理團隊2017年度薪酬1項議題並獲得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於2018年9月27日在本公司內召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確定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1項議題並獲得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報告期內，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姓名	出席／應參加會議次數	出席率
何錫鋒先生*(主任委員)*	2/2	100%
尹曉冰先生	2/2	100%
郭玉梅女士	2/2	100%

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委員，即尹曉冰先生、郭玉梅女士及何錫鋒先生。除郭玉梅女士為執行董事外，所有其他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會的規模、架構及組成及提名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候選人、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與責任。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詳情如下：

於2018年3月26日在本公司內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包括對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的結構及人數組成、變更一名董事等共4項議題並獲得提名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於2018年9月27日在本公司內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增補獨立非執行董事1項議題並獲得提名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於2018年11月16日在本公司內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會議審議了補選一名審計委員會委員、補選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2項議題並獲得提名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通過。

報告期內，各委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姓名	出席／應參加會議次數	出席率
尹曉冰先生*(主任委員)*	3/3	100%
郭玉梅女士	3/3	100%
何錫鋒先生	3/3	100%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包括三名委員，即郭玉梅女士、羅雲先生及尹曉冰先生。除尹曉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所有其他成員均為執行董事。郭玉梅女士為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委員。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開展調研及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計劃及戰略、重大投資或融資計劃以及經營項目的重大資本投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該等投融資計劃的實施情況及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與責任。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共召開0次會議，但各委員均保持緊密聯繫和良好溝通，確保工作順利開展。

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分析

根據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提名相關制度，提名委員會在董事提名方面擔任董事會顧問角色，首先商議新董事的提名人選，然後向董事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交股東大會選舉。在商議新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考慮有關人士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同時亦會考慮有關自身的業務運作模式，最終決定乃基於提名人選將帶給董事會的裨益及貢獻。有關委任董事的詳情載列於上文標題為「C.董事會－4.委任董事」的章節。

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成員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要素。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內容包括：

-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並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條件考慮人選，同時會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 本公司甄選人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已按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甄選新董事，以期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

報告期內，董事會多元化分析如下。報告期內董事會的組成、成員背景及甄選新董事的程序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項目	類別	人數	佔董事會成員比例
性別	男性	4	57%
	女性	3	43%
年齡	40歲至50歲	4	57%
	51歲至60歲	3	43%
職銜	執行董事	2	29%
	非執行董事	2	29%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43%
出任公司董事會成員年資	3年以內(含3年)	6	86%
	4年以上(含4年)	1	14%
水務行業經驗	20年以內(含20年)	6	86%
	21年以上(含21年)	1	14%
專業或特長	工程	2	29%
	金融及財會	4	57%
	法律	1	14%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之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會每年檢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

我們已設立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以識別、評估及管理營運風險。我們審計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內部審計部門的主管負責定期匯報結果，並在必要時與外部法律顧問討論任何可能出現的問題，幫助確保我們不違反相關監管規定或適用法律。

就我們的營運面臨各種風險而言，我們專注於加強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我們已實施多項政策及措施，以確保營運、財務報告及記錄、基金管理及遵守香港與中國的適用法律法規等各方面均設有有效的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公司整合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制定了公司層面和業務層面的體系框架。在該框架下，通過編製風險控制矩陣將關鍵風險點與控制點建立相互映射的關係，將風險辨識、評估、應對的控制措施落實至企業內部各項業務流程，從而實現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有機融合，顯著提高了企業風險防控能力和控制手段，對企業的管理具有實效作用；公司將內控制度按制定的主體、所涉及層次和約束範圍，劃分為基本管理制度、具體規章／管理辦法和實施細則三個層級。每年評估各項規章制度的有效性，並按照評估結果，根據監管要求和公司發展需要擬定制度體系的年度建設計劃，明確需要制定、修訂和廢止的規章制度。同時，對照內控要素的框架性要求和公司制度之間的邏輯關係，將公司規章制度按業務類別劃分，使公司規章制度的管理工作程序化、規範化，保障了公司合規經營和戰略發展；公司重視風險管理的動態監測工作。根據公司內外部環境變化，對所收集風險信息進行分析，量化評估各類風險對公司經營過程造成的影響和損失的可能性，及時識別、系統分析經營活動中與實現內部控制目標相關的風險，合理確定公司風險承受度和風險應對策略。公司重點關注重大風險的管控，針對評估出的重大風險，細化解決方案，深入分析重大風險產生根源、風險成因、可能產生的影響、擬採取的應對策略，制定切實可行的風險管控措施。

公司檢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督系統有效性的程序包括：制定評價工作方案、組成評價工作組、實施現場測試、認定控制缺陷、匯總評價結果、編報評價報告等環節。公司授權審計部負責內部控制評價的具體組織實施工作。公司對內控缺陷進行綜合分析後提出認定意見，按照規定的權限和程序進行審核後予以最終認定，並按缺陷的影響程度分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提出的認定意見以書面報告的形式向董事會、經營層會議報告，重大缺陷由董事會予以最終認定。本公司對認定的重大、重要缺陷，及時採取應對策略，切實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內，並追究有關部門或相關人員的責任。

此外，本公司高度重視內幕信息管理工作，為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上市規則等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建立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機制。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根據監管要求開展信息披露工作，明確規定本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會統一管理並負責，董事長是本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責任人，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主要責任人，並對董事、監事、高管及分支機構負責人的信息披露管理責任進行詳細規定。

我們的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就監督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程序以及其他措施在本集團的實施情況承擔整體責任。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每年對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一次。董事會聲明已經作出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審核、檢討。董事會確認已經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足夠的，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防範了經營中存在的風險。

我們亦已委聘及續聘外部專業顧問(包括審計師、法律或其他顧問)就我們如何遵守所有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提供專業建議。

股息政策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僅在作出下列分配後方可自除稅後利潤中派付股息：

- 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 將相當於除稅後利潤的10%劃撥至法定公積金；及
- 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的款項(如有)劃撥至任意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達到並維持在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後，毋須再就此進行劃撥。本公司就上述劃撥的可供分派利潤及本公司的股息分派預期以根據中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支付。

本公司的所有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收取以股票或現金形式派付的股息及分派。

股息派付建議及其金額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並視乎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金流量、財務業績及資金需求、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稅務狀況、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視作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任何股息派付亦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和情況。董事會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的責任。

審計師酬金

本公司聘請之審計師由董事會提名，股東大會批准。其酬金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釐定。為確保本公司中國境內審計工作和國際審計工作更好的銜接，2018年度本公司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際審計師而中國境內審計工作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處理。於本年度就本集團審計服務支付審計師酬金為人民幣3.7百萬元，非審計服務支付審計師酬金為人民幣零元。

股東權利

股東有權提請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股東享有如下權利：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以簽署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股東大會臨時提案

本公司章程亦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臨時提案，公司於其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的董事會辦公室負責處理股東的提案，公司應當將臨時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東享有的查詢權

股東可將需要董事會關注的查詢電郵(電郵地址：dshbgs@kmdcsw.com)至董事會或致函至以下地址，本公司會及時以適當的方式處理所有查詢：

中國雲南省昆明市
滇池旅遊度假區
第七污水處理廠(請註明董事會查收)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股東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公司之業務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與股東保持溝通，及時滿足各股東的合理需求。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投資者關係有助於建立更穩固的股東基礎，因此，本公司一直並將致力於維持較高的透明度，遵照上市規則及時向投資者提供全面、準確的信息，持續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將通過組織路演、參加投資者峰會、自主信息披露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讓投資者了解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及業務營運狀況。

本公司將繼續維持開放、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在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情況下，及時向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的最新資料。

公司章程

本報告期內，為進一步加強國有企業黨建工作，根據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的最新精神，並結合本公司H股發行的情況及實際需要，本公司對公司章程部分條款進行了修訂並增加了條款。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7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的公告。本報告期內，除上述修訂外，公司章程無其他修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列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本公司將另行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8年3月14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啟用民生銀行3億元授信》、《開展交銀租賃6億元融資租賃業務》、《調整中信銀行授信融資成本》、《向昆明產業開發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提供3億元委託貸款》、《昆明市第一水質淨化廠因提標改造對固定資產報廢》的議案。

2018年3月26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審計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2017年風險控制及內部監控結果報告》、《

第十章　監事會報告

2018年5月22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啟動境外融資項目》、《增加滇池水務（老撾）獨資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昆明滇池物流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開立恒生銀行一般存款賬戶》、《滇投公司將「水質淨化廠超極限除磷提標改造試驗示範工程－第一、九水質淨化廠子項目」委託滇池水務試運行、滇池水務委託昆明科淨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試運行並簽署委託試運行管理合同》的議案…㠯蔗獭《增加滇

2018年8月17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2018年中期業績公告》、《2018中期報告》、《2018年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報告》、《2018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以無償劃撥方式將老撾公司100%股權變更為香港子公司持有》、《公開選聘2018年度境外法律顧問服務中介機構》、《公開選聘2018年度印刷商服務中介機構》、《公開選聘2018年度財經公關及路演服務中介機構》、《公開選聘中介機構編撰〈關於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2年發展戰略規劃〉》、《調整宜良工業園區北古城片區污水處理廠配套管網項目投資額》、《黃文宗董事辭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議案。

2018年9月27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補選一名董事》、《刊發有關股東大會通告、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予各股東》、《釐定舉行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向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提供委託貸款3億元》、《啟用華夏銀行新增2億元授信》、《投資昆明市高新區東區金屬新材料產業園工業廢水集中處理站建設項目》、《對尋甸縣公園和部分道路再生水利用及綠化提升改造項目增加投資》、《昆明及環湖符合改造條件的水質淨化廠實施脫水污泥減量化項目》、《昆明主城及環湖各水質淨化廠地秤系統項目建設》的議案。

2018年11月1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雙江自治縣第二自來水廠及配套管網(配水管網)工程項目增加投資概算》的議案。

2018年11月12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到期續辦興業銀行2億元授信》、《啟用郵儲銀行2億元授信》、《啟用招商銀行1.2億元續授信及0.4億元新增授信》、《擬投資宜良縣九鄉旅遊小鎮市政、環保基礎配套設施建設項目》、《擬實施瀏陽市宏宇熱電有限公司燃煤鍋爐超低排放改造項目》的議案。

2018年11月16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開展國際銀團貸款業務》、《補選一名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2018年11月30日，本公司召開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瀏陽宏宇熱電公司提供借款》、《向洪澤公司提供借款及到期借款展期》的議案。

三、　　年主要工作情況

（一）監察公司經營情況

2018年，本公司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公司歷次董事會、股東大會，對提交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議案進行審閱，對本公司的經營活動進行審查。監事會認為，公司的經營活動符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經營效果明顯，公司未從事任何違法、違規或超出依法核定的經營範圍的經營活動。

（二）監察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

2018年，本公司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董事會，審閱董事會各項議案，以及檢查公司日常經營管理，監察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遵紀守法，恪盡職守，務實敬業，勤勉、盡職地履行了本職工作，決策程序科學、合法，未發現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職務時存在違法、違規或損害公司及股東權益的行為。

（三）監察公司財務狀況

2018年，本公司監事會仔細審查了本公司的有關財務資料和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財務報告準則》，該報告遵循了一貫性原則，準確、完整、真實、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四）監察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2018年，監事會審查了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關聯交易資料。監事會認為，該等關聯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是公平、公正、合理的，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東利益的情況。

（五）內部控制情況

2018年，本公司建立了較完善的內部控制體系，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要求以及公司生產經營管理實際需要，並能得到有效執行，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對公司生產經營管理的各環節起到了較好的風險防範和控制作用。監事會在報告期內的監督活動未發現公司存在風險，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四、　年度工作計劃

（一）按照本公司章程及《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的要求開展監事會日常議事活動，勤勉盡責地履行職責；根據公司實際情況召開監事會會議，做好各項議案的審議工作；檢查公司財務情況，通過定期了解和審閱財務報告，對公司的財務運作情況實施監督，防範經營風險，進一步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第十章

pwc
羅兵咸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 提述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16「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附註9「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附註14「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及附註4「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93百萬元、人民幣1,136百萬元及人民幣311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9.7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人民幣425百萬元及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所有應收款項為向地方政府及其相關實體的應收款。 依據風險組合、客戶的流動性狀況(主要是地方政府部門及其相關實體)、歷史信貸虧損、過往收款歷史、後續入賬及影響客戶結清應收賬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其他當前及前瞻性資料，管理層評估了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可回收程度。 我們集中在這範疇，原因是確定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可回收程度，主要是由於上述餘額的重大性，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已評估及測試管理層對　貴集團有關評估程序的控制，分別涉及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我們已審閱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所有相關合同，以分別評估付款時間表及相關金額。 我們已分別測試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賬齡報告及歷史信貸虧損的準確性。 以抽查方式，我們函證確認客戶有重大的應收賬款結餘。 我們獲得管理層對未來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以及個別重大結餘的減值損失個別重大結餘的信貸風險變化，並證實管理層對現有證據的評估，包括與客戶面談以獲得解釋及審查基礎證明文件。 我們已檢查分別就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重大後續入賬。 我們發現，管理層在評定貿易應收款項、特許經營權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可回收程度時所作出的判斷，得到我們收集到證據所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林兆榮。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3月22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截至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2*	157,479
借款	*21*	1,091,6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	39,848
		1,288,95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3*	369,8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0,238
借款	*21*	599,570
合同負債		–
		1,029,658
負債總額		2,318,610
權益及負債總額		6,024,811

上述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第128頁至第242頁上的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19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經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簽署。

郭玉梅
董事

羅雲
董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223,825
銷售成本	*26*	(723,335)
毛利		500,490
銷售費用	*26*	(13,875)
行政費用	*26*	(124,490)
研發費用	*26*	(7,282)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3.1(b)*	–
其他收益	*24*	93,291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25*	(4,817)
經營利潤		443,317
財務收入		33,706
財務成本		(104,754)
財務成本－淨額	*29*	(71,048)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1*	156
所得稅前利潤		372,425
所得稅費用	*30*	(58,336)
年度利潤		314,089
利潤歸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3,077
－非控制性權益		1,012
		314,08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847)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12,242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1,230
－非控制性權益		1,012
		312,24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年度利潤的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計)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31*	0.33

上述合併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第十二章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本及儲備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總額**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720,000	696,513	1,077,795	2,494,308	5,102	2,499,410
綜合收益╱(虧損)：							
年度利潤		–	–	313,077	313,077	1,012	314,089
貨幣折算差額		–	(1,847)	–	(1,847)	–	(1,847)
與所有者的交易：							
發行H股股份所得款		309,111	688,349	–	997,460	–	997,460
宣派股利	*32*	–	–	(102,911)	(102,911)	–	(102,911)
分派：							
提取法定儲備	*19(a)*	–	30,922	(30,922)	–	–	–
於　　年 月 日		1,029,111	1,413,937	1,257,039	3,700,087	6,114	3,706,201
於　　年 月 日		[redacted]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使用)／產生的現金	*33(a)*	220,655
已付利息		(67,198)
已付所得稅		(48,806)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04,65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子公司(扣除購入的現金)	*35*	(168,932)
贖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34,441)
贖買無形資產		(2,974)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	*33(b)*	362
授予關聯方資金	*36(b)(ii)*	(100,000)
收到關聯方償還的資金	*36(b)(iii)*	100,000
已收利息		8,367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	*33(c)*	2,710
收到與購買不動產、工廠和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		67,208
贖買結構性存款		(80,000)
出售結構性存款所得款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07,70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支付上市開支		(53,358)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支付股利	*32*	(102,911)
向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宣派及支付股利	*32*	–
發行H股股份所得款	*18(c)*	1,072,291
借款所得款		1,050,000
償還借款		(887,656)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078,3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875,317
貨幣匯率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0,97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446,83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170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企業信息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雲南省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昆明市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處理廠內。本公司的股票於2017年4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水供給和污水處理設施的開發、設計、施工、運營和維護。

除非另有說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19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批准予以刊發。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財務資料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採用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此等政策在截至本報表內表述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編製基準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編製基準*(續)*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編製，惟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FVPL)除外。

本集團所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轉讓投資物業－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於下文附註2.2披露。其他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並不需要作出追溯性調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編製基準*(續)*

未被採用的新準則和準則詮釋

於2018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並非強制採納的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經頒布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

準則	於下列日期起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調整、削減或結算」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及新詮釋對本集團未來的財務狀況和表現以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的可能性不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編製基準*(續)*

未被採用的新準則和準則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分已被刪除，其導致近乎所有租賃將被承租人於資產負債表上確認。根據新準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亦披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的新會計政策(與以往各期所採納者不同)。

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因實體會計政策的變動，往年財務報表須經重列。誠如下文附註2.2.2中所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通常無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因新減值規則引起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經重列資產負債表中反映，惟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中確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會計政策變動*(續)*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下表列示就各個報表項目確認的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載入。因此，所披露的小計及總額不可從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按準則更為詳盡地闡釋有關調整如下。

	於　　年 月 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摘錄)	[redacted]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　號的影響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資產總額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　號的影響	
流動負債	
合同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負債總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的變更及對已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2.13。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度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並無影響。

(a)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初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對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適用的業務模式進行評估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合適類別。該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年 月 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80,000
將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FVPL	(i)	80,000	(80,000)
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80,000	–

*　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表示FVOCI項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重新分類對計量類別並無影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i) 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FVPL

結構性存款自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FVPL計量之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人民幣80,000,000元)。其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重新分類的標準，此乃由於其現金流量並不僅用於本金和利息付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人民幣4,198,000元乃於損益中確認。

(b)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金融資產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貿易應收款項
-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 建築合約應收客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該等各類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貿易應收賬款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其他三類被認為是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被確定為12個月的預期信貸損失。於2018年1月，已確認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而本報告期內的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17,562,000元。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客戶合約收益－採納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2018年1月1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子公司

合併賬目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a)　非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除有限例外情況以外，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予以費用化。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價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子公司*(續)*

合併賬目(續)

(b)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合併財務資料包括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主體或公司之財務報表，猶如該等企業自其開始被控制方控制時已合併。

合併主體或公司的淨資產乃按照從控制方的角度將現有賬面價值進行合併。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中，倘控股方的權益繼續延續，則購買對價中不就商譽或收購者在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中的權益超過成本的金額作出確認。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主體或公司自最早呈報日或各合併主體或公司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二者中的較短期間)之業績，不論何日起納入共同控制下的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中對比金額的呈列，猶如該等主體或公司在上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或自其開始被共同控制起(以兩者中的較早者為準)就已經合併。

主體已採納一套統一的會計政策。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合併主體或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利得在合併時予以對銷。

(c)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子公司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子公司*(續)*

合併賬目(續)

(d)　出售子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價值的變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予以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價值。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與該主體有關的任何數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合併綜合收益表。

獨立財務資料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子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資料的投資賬面價值超過財務資料中被投資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價值，則必須對子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20%-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價值被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的聯營投資包括在收購時辨認的商譽。在購買聯營公司的所有者權益時，購買成本與本集團享有的對聯營公司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如聯營公司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合併綜合收益表(如適當)。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購買後利潤或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其購買後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價值。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聯營公司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旁。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下游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外幣折算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主體財務報表計入之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通行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和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上述交易結算而產生的匯兌損益，以及因按年終匯率兌換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一般於損益內確認。若該等損益涉及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和合資格淨投資對沖，或者歸屬於海外業務淨投資部分，則該等損益應於權益中遞延。

與借款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財務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的淨額在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或其他開支中列報。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確定公允價值之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列賬資產和負債的折算差額將被包含於公允價值損益中。比如，非貨幣資產和負債(如以公允價值持有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會在損益中作為部分公允價值損益確認，而非貨幣資產(如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折算*(續)*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不同的境外業務(當中沒有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折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市匯率折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此平均數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及
- 所有產生的兌換差異均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於合併賬目時，折算境外主體投資淨值以及借款及指定作為該等投資的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收益內。當出售境外業務或者構成淨投資的任何借款被償還時，相關匯兌差額被作為出售利得或虧損的一部分被重新歸類於損益。

收購一間境外業務時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作為該境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進行折算。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除在建工程，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準備(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價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支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本集團收到控股股東投入的若干已完工水供給和污水處理設施作為資本，並在特許期間內承擔該等設施的運營和維護。在此期間內，根據本集團與政府部門簽訂的特許經營權協議，本集團可根據供應的水或處理的廢水收取服務費，以應付其投資、運營和維護成本並獲取合理回報(「**轉讓－擁有－經營**」模式或「　　**模式**」)。鑒於本集團在特許期間內指定資產的用途並控制TOO模式下資產的重大剩餘權益，並且享有延長運營期限的獨家優先權且沒有被要求在特許期間結束後將資產返還予政府部門因此，TOO模式下的固定資產按不動產、工廠和設備入賬。

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年
樓宇和設施	20至50年
機器及設備	8至18年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3至10年
車輛	8至10年

在建工程是指建設當中或待安裝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成本減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在建築和安裝期間的建築成本、收購成本以及利息費用。當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成本結轉計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價值實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12)。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價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虧損)－淨額」中確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土地使用權

所有土地在中國均為國有或集體所有，無個人擁有土地使用權存在。本集團某些土地的使用權由昆明滇池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昆明滇池投資**」)提供。為此等權利支付的對價作為經營租賃的預付款項並計入土地使用權，該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如有)入賬。土地使用權按直線法在48至50年租賃期內攤銷。

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權

如附註2.11所述，本集團與政府部門進行合作，在特定期間內(「**特許經營期間**」)內，進行污水處理服務的開發、融資、運營和維護(「**特許經營服務**」)。本集團有權在協議規定的範圍內對污水處理設施進行運營，提供特許經營服務。

本集團將特許經營權協議中的相關權利作為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予以確認。作為運營方確認的無形資產以獲取的收費權利(經營執照)規定向使用該特許經營服務者可收取金額為限，確認的金融資產以向授予方無條件收取的保底污水處理量處理費的金額為限。因此本集團將特許經營權協議項下的權利作為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予以確認，並在24.6至45.2年的特許經營期間內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計算機軟件

外購計算機軟件使用權按購買該軟件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於5至10年的年限內攤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特許經營權協議*(續)*

授予方付出的對價(續)

若本集團提供建造和升級改造服務(根據BOT協議)所獲得之給付，或因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根據TOT協議)而取得的現金付款，部分系金融資產而部分系無形資產，則需對本集團對價之各組成要素分別處理，並按向授予方收取的或應收取的對價之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

建造和升級改造服務

與建造和升級改造服務相關的收入及成本根據附註2.26(c)載列的政策予以入賬。

營運服務

在特許經營權協議規定的經營期間內，收取的不超過保底污水處理費的部分作為收回金融資產處理，從污水處理服務使用者處收取的超過保底污水處理費的收入部分根據附註2.26(a)載列的政策予以入賬。營運服務的成本在產生的期間內費用化。

將設施重置到特定可使用狀態的合同規定義務

作為特許經營權利的一個條件，本集團須承擔的合同義務包括：(i)將所運營的污水處理站維護在一個特定的可使用狀態以及／或(ii)在特許經營權協議到期時將設施移交給授予方前將設施恢復到特定可使用狀態。關於本集團承擔的除改造升級外、合同中規定的將污水處理站維護或重置的義務，根據管理層對現時義務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計在報告期末予以確認和計量。本公司董事認為，將所運營的污水處理站維護或恢復至一個特定的可使用狀態的合同規定義務對本集團來說都不重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扣除銷售費用的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進行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測試。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而定。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持作交易的股權投資，此將取決於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一項不可撤銷的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方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計量

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作為一個整體考慮。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若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一項金融資產。按FVPL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記作開支。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的資產(若該等現金流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乃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損失於其他收益／(虧損)中一併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以獨立項目列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FVOCI：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的資產(若資產的現金流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乃按FVOCI計量。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和虧損的確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 FVPL：不符合攤銷成本或FVOCI標準的資產按FVPL計量。其後以FVPL計量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內以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損益，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允價值損益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益。

按FVPL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按FVOCI計量之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並未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獨立呈報。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FVOCI列賬之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簡化方法，此要求自應收賬款初始確認之日起確認預期使用壽命虧損，詳情請參閱附註16。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內評估了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某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存在減值。只有當客觀證據表明一個或多個事件(「**虧損事件**」)在資產的初始確認之後發生，並且對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可以可靠估計之時，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會發生減值損失。如果權益性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當證券公允值顯著或長期跌價至低於成本價時，表明資產出現減值跡象。

對於借款及應收款項，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以原始有效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差額確認減損。有關資產的賬面值減少及減損金額在損益表中確認。如果一項借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存在浮動利率，那麼計量減值損失的折現率為合同約定的當期的實際利率。作為一個可行方法，本集團以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作為公允價值，以此為基礎計量減值。

以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減少的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的事件相關聯(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提升)，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予以於損益表內確認回撥。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測試載於附註3.1(b)。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會計政策的應用直至　　年　月　日(續)

(ii)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列賬。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貸款及應收款項即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iii)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乃屬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包括借款人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之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如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會計政策的應用直至　　年　月　日(續)

(iii)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倘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撥回。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

建造合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的定義，建造合同指一項特別就建造一項資產而商議的合同。本集團的建造合同指建造－轉讓(「BT」)合同。在BT合同下，本集團實施污水處理及水供給設施的建造並與建造完成後將資產交付予簽署建造合同的另一方。

當一項建造合同的結果能可靠估算，而該合同很可能得到利潤，則將合同收入參照完成階段按合同期確認。合同成本參照報告期末合同活動的完成階段確認為費用。若總合同成本很可能會超過總合同收入，預期虧損實時確認為費用。

當一項建造合同的結果未能可靠估算，則合同收入只就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同成本的數額確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建造合同*(續)*

合同工程、索償和獎勵金的變動就已經與客戶協議並能夠可靠地量度的數額列入合同收入內。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定在某段期間內應記賬的適當金額。完成階段參考每份合同截至報告期末止已產生的合同成本，佔該合同的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在釐定完成階段時，在年度內產生與合同未來活動有關的成本，不包括在合同成本內。

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本集團就每項合同將淨合同狀況報告為資產或負債。當已產生的成本加已確認的利潤(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付款時，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相當於一項資產；而在相反情況下，「應付客戶建造合同款」相當於一項負債。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收回(或更長時間，但應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範圍內)，則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時間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合併及主體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中借款內列示。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施工建設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或更長時間，但應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範圍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後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後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度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額度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別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達到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別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惟其與其他綜合收益和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子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地區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進行計提。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資料的賬面價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可使用暫時性差異時方予以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就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和聯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職工福利

退休金義務

本集團在中國的全職員工享有多項政府資助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取得按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退休員工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月向這些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這些計劃，本集團沒有義務承擔提存退休金以外的退休後的福利。這些計劃的供款在發生時計入費用，即使員工離開本集團，支付給退休金計劃的供款金額不能用於減少本集團對退休金計劃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準備及或有負債*(續)*

雖然或有負債未被確認，但將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予以披露。當出現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變化，即很有可能出現資源外流時，有關負債將被確認為準備。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賬。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對收入作出估計。

污水處理和其他服務

經營污水處理和其他服務取得的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供水服務

當本集團主體向客戶供水，客戶已接收水，且相關應收款項的收回能夠得到合理保障時，確認供水服務收入。

建造合同收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重大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入確認*(續)*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研究與開發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

當項目進入到開發階段，未來經濟利益明顯，滿足資本化條件的項目開發支出(有關設計及測試新產品或改良產品)予以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其他不滿足資本化條件的開發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

前期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支出不在以後期間重新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支出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開始在預計的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股利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股利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公司和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沒有利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若干風險。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由於業務中使用多種貨幣導致面臨外匯風險，涉及的貨幣主要為港元(「**港元**」)。外匯風險產生以港元計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未使用任何工具對沖任何外匯波動的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在其他參數均不變得情況下，若人民幣兌港幣貶值／增值達1%，利潤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023,480元，該影響主要源自於通過用港幣計量的本公司H股上市所募集資金轉化為人民幣時所產生的匯兌損益。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化造成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承受因市場利率變化帶來的風險主要在於帶息的借款。

浮動利率下的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未做任何現金流量對沖或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對沖。

借貸利率及還款期在附註21中披露。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如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上升／下降0.5%，則本集團該年度的淨利潤將發生變化，主要因為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費用下降／上升所致。具體變化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本年度止：	
淨利潤(減少)／增加	
－增加0.5%	(433)
－減少0.5%	433

信用風險

財務資料中包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表明了本集團所承受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最大信用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措施的目標是控制潛在可收回風險。

所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原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都存放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本公司董事認為其信用質量高。

本集團透過計及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評估其信貸質素。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跟進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管理層認為對手方違約的風險較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也評估在每個資產存續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資產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也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訊。

(i)　貿易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客戶主要為地方政府及中國國有企業。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易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基於2018年1月1日前12個月期間銷售的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按此基準，於2018年12月3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人民幣9,654,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釐定如下：

	最長 年	至 年	至 年	總計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1.0%	6.4%	80.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76,932	23,067	3,023	603,022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5,769)	(1,467)	(2,418)	(9,654)
	571,163	21,600	605	593,36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用風險(*續*)

(ii)　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建築合同應收客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也評估在每個資產存續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資產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也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訊。

本集團將該等應收款項分為四類，反映各類別的信用風險及如何釐定虧損撥備。

本集團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基於的假設總結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對各類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基準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低，且有能力產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損失。倘資產的預期存續期少於12個月，預期損失按其預期存續期計量
關注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款項	整個存續期內預期損失
不良	儘管多次提醒，但客戶仍難以全額付款	整個存續期內預期損失
撇銷	合理預期不能收回	撇銷資產

本集團通過適當地按及時基準計提預期信貸損失撥備來說明其信貸風險。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其他應收款項的過往損失率，並就前瞻宏觀數據進行調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用風險(續)

(ii)　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建築合同應收客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續)

在下文所述的基礎上，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總虧損撥備、建築合約的客戶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除不屬於金融資產的退稅外)的金額為人民幣7,908,000元，並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如下。

	特許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建築合約的客戶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總計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5%	0.5%	1%	
總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1,141,513	312,159	63,964	1,517,636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5,707)	(1,561)	(640)	(7,908)
	1,135,806	310,598	63,324	1,509,72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承諾的信貸維持充足的現金和資金來源，並通過維持承諾信貸額度來保持資金的靈活性。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監督本集團關於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的銀行融資)的滾動預測和基於預計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有借款均遵守相關契約條款(如有)且本集團預期通過內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向金融機構的借款來滿足未來現金流量需求。

下表對本集團根據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相關的到期組合淨額基準結算的金融負債進行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經貼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有關流動資金風險的更多分析及未動用的銀行借貸額度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21 (h)。

	年以內	至 年	至 年	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借款	[redacted]				
包含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於　　年　月　日					
借款	650,263	358,682	83,664	789,569	1,882,178
包含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230,882	–	–	–	230,882
	881,145	358,682	83,664	789,569	2,113,060

上述估計的借款利息付款系依據借款本金餘額及各個資產負債表日至借款協議的最終到期日的同期利率進行計算所得。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為「權益」(如合併財務資料所列)加債務淨額。

於2018年12月31日，淨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截至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附註21)*	1,691,19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7)*	(1,291,170)
受限制現金	–
流動性投資*(附註15)*	(80,000)
債務淨額	320,025
權益總額	3,706,201
總資本	4,026,226
淨資產負債比率	7.95%

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用於經營的借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風險管理(*續*)

公允價值估計

(a) 下表列出按不同計量方法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計量級別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值，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及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於　　年　月　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FVPL)

[redacted]

於2017年12月31日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0,000	–	–	80,000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按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就部分污水處理設施應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號的範疇

釐定污水處理設施是否屬於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範疇時，本集團應用了多項會計判斷，包括(i)出讓人是否控制和可控制基礎設施資產的任何重大剩餘權益；(ii)出讓人對剩餘基礎設施的控制權是否可通過於特許期間末收購基礎設施資產的認購期權行使；(iii)出讓人於整個特許期間是否可以抵押基礎設施。有關不同模式下污水處理設施的具體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8、2.10及2.11。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和殘值

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擬獲得未來經濟利益的預計期間來確定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殘值和相關折舊費用。當使用壽命與之前估計的使用壽命不同時，管理層將修改折舊費用，或將經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陳舊或非戰略資產核銷或計提減值。實際經濟年期可能不同於估計可使用年限，實際殘值也可能有別於預計殘值。定期檢查可折舊年限、殘值可能會使其發生變化以及影響未來期間折舊費用發生變化。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特許經營權協議及建造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的減值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作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風險組合、客戶的流動性狀況、歷史信貸虧損、過往收款歷史、後續入賬及影響客戶結清應收賬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其他當前及前瞻性資料，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在附註3的表格中披露。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中國不同地區繳納所得稅。於確定各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計提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最終稅額確定的某些交易及計算是不確定的。如果這些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不同於最初記錄的金額，這將影響決定期內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很可能有應稅利潤抵扣暫時性差異或稅務虧損，則確認與暫時性差異及稅務虧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當預期結果與原先估計不同時，這種差異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及該等估計變動時的期內稅務費用。

建設完工百分比及服務合同

本集團根據個別建造或服務工程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確認建造工程和服務合同的收入。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總預算成本中發生的實際成本來估計建造或服務工程的完工百分比，並估計相應的合同收入。由於建造和服務合同中承接活動性質的不同，活動開始的日期與活動結束的日期通常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在建造過程中，由於[illegible]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特許經營權協議*(續)*

當在特許期間內收到款項時，本集團將其分配至(i)償還金融應收款(如有)，用於減少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應收款的賬面價值，(ii)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收入的利息收入，以及(iii)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經營和維護水處理工廠產生的收入。

初始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資本化借款成本減累計攤銷和減值損失。特許經營權協議中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是指，自本集團開始向公眾收取基礎設施使用費起至特許期間結束的期間。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示於無形資產下的特許經營權的淨值為人民幣163,336,000元(2017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

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管理層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議的、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產品和服務的角度確定業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如下：

- 污水處理；
- 水供給；及
- 其他，包括管理業務及運輸業務。

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收入計量和營業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未分配資產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聯營投資。未分配負債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和當期所得稅負債。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增加。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續)*

所有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污水處理	1,037,163
營運服務－TOO模式下	739,620
營運服務－TOT/BOT模式下	37,029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158,800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82,213
財務收入	19,501
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	68,520
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TOO模式下	8,262
自來水供應營運服務－TOT/BOT模式下	10,251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5,657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42,491
財務收入	1,859
其他	118,142
管理服務	100,098
運輸服務	3,025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
其他	15,019
	1,223,82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續)*

分部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分部數據如下：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業務分部	[redacted]
外部客戶收入	
分部毛利	
分部利潤	
財務收入	
財務成本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所得稅前利潤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土地使用權攤銷	
無形資產攤銷	
資本開支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續)*

分部信息*(續)*

	於　　年　月　日
業務分部	[redacted]
分部資產	
未分配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營投資	
資產總額	
分部負債	
未分配的：	
遞延所得稅負債	
當期所得稅負債	
負債總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續)*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的分部數據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分部	污水處理	水供給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1,037,163	68,520	118,142	1,223,825
分部毛利	446,773	4,233	49,484	500,490
分部利潤／(虧損)	403,171	(844)	40,990	443,317
財務收入				33,706
財務成本				(104,754)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56
所得稅前利潤				372,425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153,654	9,035	3,262	165,951
土地使用權攤銷	9,810	–	–	9,810
無形資產攤銷	5,880	–	–	5,880
資本開支	205,626	23,691	483	229,8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續)*

分部信息*(續)*

業務分部	於2017年12月31日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5,605,826	352,835	17,936	5,976,597
未分配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957
聯營投資				15,257
資產總額				6,024,811
分部負債	2,199,632	13,608	5,284	2,218,524
未分配的：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848
當期所得稅負債				60,238
負債總額				2,318,610

地理信息

本集團幾乎所有業務均在中國開展。因此，無需披露地理分部信息。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信息(*續*)

主要客戶信息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群(其中來自於單個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0%或10%以上)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93,298
客戶B	201,604
	694,902

本集團客戶群體較為集中，與本行業的現實狀況一致。如果客戶A或客戶B嚴重違反付款義務或與本集團終止商業合作關係，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收益。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是指為中國境內土地使用支付的預付經營租賃費用，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501,205
累計攤銷	(55,231)
賬面淨值	445,974
年初賬面淨值	433,484
收購子公司(*附註35*)	24,046
處置	(1,746)
攤銷費用(*附註(a)*)	(9,810)
年末賬面淨值	445,97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土地使用權*(續)*

(a)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附註26)*	9,810

長期預付

本公司向昆明滇池投資支付預付款，用於購買四批處於建造階段的污水處理設施。採購合約約定，這些污水處理設施的所有權須在昆明滇池投資完成施工並通過質量驗收後方可轉移到本公司。於2016年1月，昆明滇池投資已完成其中三批污水處理設施的施工並將這些資產的所有權(價值人民幣413,950,000元)轉移至本公司。

上述污水處理設施已於2018年1月完成質量檢測，最終收購對價為人民幣572,323,000元。所有相關設施已於2018年1月轉移至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於購買完成後，相關預付款項為零。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不動產、工廠和設備

	樓宇及設施	機器及設備	辦公設備及電子設備	車輛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37,590	457,285	59,442	14,752	400,020	2,369,089
增加	729	6,159	1,269	199	58,425	66,781
轉入	28,482	345	–	–	(28,827)	–
收購子公司*(附註35)*	70,125	2,796	270	–	–	73,191
處置	(59)	(380)	(1)	(7)	–	(447)
折舊*(附註26)*	(77,286)	(74,820)	(10,489)	(3,356)	–	(165,951)
年末賬面淨值	1,459,581	391,385	50,491	11,588	429,618	2,342,663
於　年　月　日						
成本	1,880,103	882,040	113,340	32,455	429,618	3,337,556
累計折舊	(420,522)	(490,655)	(62,849)	(20,867)	–	(994,893)
賬面淨值	1,459,581	391,385	50,491	11,588	429,618	2,342,663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增加						
轉入						
收購子公司*(附註35)*						
處置						
折舊*(附註26)*						
年末賬面淨值						
於　年　月　日						
成本						
累計折舊						
賬面淨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不動產、工廠和設備*(續)*

(a) 作為本集團借款(附註21)質押擔保物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在各個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淨值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設施	274,455
機器及設備	110,460
	384,915

(b) 不動產、工廠和設備的折舊於合併綜合收益表(附註26)支銷，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62,421
行政費用	3,530
銷售和營銷費用	–
	165,951

(c)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仍在為某些樓宇申請所有權證，這些樓宇的賬面價值總計約人民幣25,981,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8,403,000元)。

(d)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的合資格資產已資本化借款成本為人民幣8,401,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615,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借款成本按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的4.93%來進行資本化(2017年：4.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續)*

就本集團和本公司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而言，金融資產部分(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匯總信息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流動部分：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3,747
虧損撥備	–
	13,747
非流動部分：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529,997
虧損撥備	–
	529,997
	543,744

就本集團和本公司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而言，各公司擁有不同的信用政策，取決於經營的地點。密切監察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收取，以盡量減小與該應收款項有關的任何信用風險。

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為已開具發票的應收款項。該款項主要為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而言，應收作為授予方的中國政府部門的款項。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無形資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攤銷於合併綜合收益表(附註　)中支銷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814
行政費用	4,066
	5,880

減值評估

特許經營權

目前尚未可用之特許經營權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採用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有關計算乃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及管理層對利用率、貼現率及24.6至45.2年的使用壽命預測的假設和估計。用於計量使用價值的貼現率為11%至12%，此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有關特許經營權的特定風險。

開發成本

可收回金額乃基於採用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有關計算乃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成本節約財務預測及管理層對成本節約預測、貼現率及2018年開發預計完成日期後15年的使用壽命的假設和估計。用於計量使用價值的貼現率為16%，此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有關開發成本的特定風險。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聯營投資

按權益法計量的投資是指由本集團和本公司持有的聯營投資，其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101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56
年末	15,257

本集團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聯營投資(非上市)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國家／地點及日期	實繳資本	在有關期間歸屬於本集團的股本權益截至　月　日		主營業務
				2017年	
昆明滇池信息建設管理有限公司(「**滇池信息**」)	中國昆明，2012年5月14日	2,500		40%	通信管道的建設
雲南滇池嘉淨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滇池嘉淨**」)	中國昆明，2012年4月13日	11,600		40%	環境技術的研發和推廣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昆明藻井**」)	中國昆明，2010年8月12日	8,000		35%	生物製品的研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聯營投資(*續*)

本集團的聯營投資以及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關鍵財務資料如下：

年度	資產 *人民幣* *千元*	負債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利潤／(虧損) *人民幣* *千元*	淨資產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redacted]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383	1,907	579	156	9,476

並無對本集團重大的單項聯營投資。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截至　月

[redacted]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結轉的稅務虧損 *(附註)*	政府補助	重估結果產生的折舊和攤銷差異 *(附註)*	減值	未變現外匯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1,305	16,060	7,039	–	–	24,404
收購子公司	76	–	–	–	–	76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817)	7,537	(771)	–	2,731	8,680
於　年 月 日	564	23,597	6,268	–	2,731	33,160
收購子公司*(附註35)*	3,329	–	–	–	–	3,329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19)	11,959	(771)	3,360	43	14,372
於　年 月 日						

(a)　對以稅務虧損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未來很可能產生應課稅利潤而實現相關稅務利益時方可確認。這些稅務虧損的結轉，如未使用，將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到期。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特許經營權應收款產生的差異	建造合同產生的差異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3,597	5,726	695	10	10,028
收購子公司	27,483	–	–	–	27,483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367)	3,483	(695)	119	2,540
於　年 月 日	30,713	9,209	–	129	40,051
收購子公司*(附註35)*	22,944	–	–	–	22,944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1,424)	2,538	–	(69)	1,045
於　年 月 日	[redacted]				

存貨

	截至　月　日
	[redacted]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污水處理及水供給服務的材料	2,355
零部件	5,160
	7,515

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未對存貨計提準備(2017年：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中結轉為銷售成本的金額約為人民幣57,966,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7,063,000元)(附註2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已發生成本加確認的利潤減確認的虧損：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生成本加確認的利潤減確認的虧損	
流動部分：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2,296
虧損撥備	–
	12,296
非流動部分：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238,383
虧損撥備	–
	238,383
	250,679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建築合約應收客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18年12月31日，就建築合約應收客戶款項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1,561,000元(2017年：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　)*：	
－第三方	4,852
－關聯方*(附註36)*	95,467
－地方政府	146,232
－虧損撥備	–
應收賬款－淨額	246,551
其他應收款：	
－第三方	5,176
－關聯方*(附註36)*	68,857
－地方政府	55,665
－虧損撥備	–
其他應收款－淨額	129,698
預付款：	
－關聯方*(附註36)*	–
－地方政府	–
－其他	10,148
預付款－淨額	10,14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386,397

於2018年12月31日，除不屬於金融資產的預付款外，本集團一年內到期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均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以人民幣為單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容許使用壽命期預期虧損撥備的簡化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18年12月3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170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如下貨幣計值：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90,739
港元	297,824
美元	2,607
	1,291,170

(b)　所有銀行存款原定到期日都在3個月以下。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按0.30%到1.35%之間的浮動銀行存款利率獲取存款收益(2017年：0.35%至1.54%)。

股本

	於　月　日
	2017年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千計)*	1,029,111
股本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股本(*續*)

(a)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3日成立，初始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60,000,000元，按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分為360,000,000股。已向昆明滇池投資發行344,943,000股股份或95.82%權益，共計人民幣1,260,091,000元，溢價為人民幣915,148,000元，以換取TOO模式下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計人民幣1,189,277,000元，子公司投資計人民幣5,814,000元，以及人民幣65,000,000元的現金。向其餘4個股東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昆明產業開發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昆明產投**」)、昆明市國有資產管理運營有限責任公司(「**昆明國有資產管理運營**」)及昆明新都置業有限公司(「**新都置業**」)發行剩餘15,057,000股股份或4.18%權益，換取共計人民幣55,000,000元，溢價為人民幣39,943,000元。

該項出資分兩次付清。在本公司成立時已收到首期付款人民幣1,208,841,000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到第二期付款人民幣106,250,000元。本公司收到的超過股本的資產或現金對價共計人民幣955,091,000元，計入股本溢價。2015年，本公司股本溢價轉增股本金額為人民幣360,000,000元。

(b) 於2015年10月12日，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通過發行360,000,0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增加其股本。新發行普通股的對價通過人民幣360,000,000元的股本溢價資本化予以支付。

(c) 2017年4月6日，本公司在聯交所主板首次發行H股，以每股股價3.91港元新發行308,572,0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大約收到所得款合計1,206,51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70,421,000元)。隨後在2017年5月10日，在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以每股股價3.91港元額外發行539,0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收到所得款合計2,10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70,000元)。本公司共籌集人民幣997,460,000元的所得款淨額(在扣除承銷佣金和其他上市開支後)，其中人民幣309,111,000元在股本內確認，而剩餘人民幣688,349,000元在股本溢價內確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其他儲備

	股本溢價 *(附註　)*	法定儲備 *(附註　)*	資本儲備 *(附註　)*	折算儲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595,091	149,215	(47,793)	–	696,513
提取法定儲備	–	30,922	–	–	30,922
貨幣折算差額	–	–	–	(1,847)	(1,847)
發行新股後股本溢價增加*(附註18(c))*	688,349	–	–	–	688,349
於　年　月　日	1,283,440	180,137	(47,793)	(1,847)	1,413,937
提取法定儲備	–	35,065	–	–	35,065
貨幣折算差額	–	–	–	3,282	3,282
於　年　月　日	1,283,440	215,202	(47,793)	1,435	1,452,284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集團中國公司(「**中國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國公司應按其法定財務報表中載列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者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該法定盈餘公積達到各中國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提取。各中國公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留存收益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1,077,795
年度利潤	313,077
提取法定儲備*(附註19)*	(30,922)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支付股利*(附註32)*	(102,911)
於　　年　月　日	1,257,039
年度利潤	348,549
提取法定儲備*(附註19)*	(35,065)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支付股利*(附註32)*	(157,145)
於　　年　月　日	[redacted]

借款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未擔保的長期借款	397,000
擔保的長期借款	[redacted]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借款(*續*)

(b) 於2018年12月31日，有擔保的借款分析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物：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附註8*)	47,570

(c) 經國家發改委2015年11月25日批准，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5日發行面值為人民幣700,000,000元、期限為7年的公司債券，年利率為4.35%。於第5年末，本公司可調整餘下兩年的利率(區間為0.00%至3.00%)，倘投資者不同意對利率的調整，可選擇要求按面值提前贖回未償還的公司債券。

(d) 本集團所面臨的借款利率變動風險及合同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個月或以下	**至　個月**	**至　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372,063	227,507	1,091,625	1,691,195

(e) 借款到期日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1年以內	599,570
1至2年	317,000
2至5年	80,000
5年以上	694,625
	1,691,19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借款(*續*)

(f)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　月　日
	[redacted] 2017年
借款	4.58%

人民幣借款的利率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定期調整。

(g)　由於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因此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等。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按照折現的現金流量，並使用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與借款的條款和特點大體相同的金融工具在現行市場的利率進行估計。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h)　本集團有下列未動用的銀行借貸額度：

	於　月　日
	[redacted]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額度	1,301,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遞延收益

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遞延收益包括就本集團或本公司建造各項設施、污水處理設施以及開展研發工作而獲得的政府補助。

與購買不動產、工廠和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研發活動有關之政府補助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相關政府補助：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51,372
－研發活動	6,107
	157,47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政府補助之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107,121
增加	73,793
攤銷	(23,435)
年末賬面淨值	157,47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802
其他應付款，應付：	71,899
－關聯方*(附註36)*	18,171
－地方政府	4,416
－第三方	49,312
購買子公司應支付的對價*(附註35)*	12,690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	28,667
預收款項	6,124
－關聯方*(附註36)*	4,222
－地方政府	101
－第三方	1,801
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應付：	84,297
－關聯方*(附註36)*	32,521
－第三方	51,776
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項*(附註36)*	58,194
應付利息	2,021
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102,156
	369,85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續)*

合同負債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關聯方*(附註36)*	–
– 地方政府	–
– 第三方	–
	–

(a)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免息。並且，除不屬金融負債的預收款項、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及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系因短期內到期，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b)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人民幣為單位。

(c)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應付第三方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3,471
－1至2年	331
	3,80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其他收入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80,029
－與不動產、工廠和設備有關*(附註22)*	11,671
－與研發活動有關*(附註22)*	11,764
－與稅費返還有關*(附註(a))*	56,5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利息收入	3,307
結構性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附註15)*	7,615
其他	2,340
	93,291

(a) 國稅總局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規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從事資源綜合利用自營產品銷售或為資源綜合利用提供勞務的企業可在繳納增值稅(「**增值稅**」)後享受增值稅退稅政策。本集團的污水處理業務和再生水供應業務為優惠目錄項目，分別合資格享受70%及50%的稅費退稅。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85)
處置土地使用權的利得－淨額	964
捐贈	(3,763)
議價收購收益	–
其他	(1,933)
	(4,81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附註8)*	165,951
公用事業及電力	87,55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7)*	99,420
污水處理和水供給服務的成本	49,120
－材料成本	37,063
－污泥及水葫蘆處理成本	12,057
建造服務成本	289,161
稅金及附加	40,035
運輸費用	9,001
維修及維護成本	26,411
手續費*(附註36)*	8,289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9,810
辦公室支出	8,344
人工成本	25,581
專業服務費	13,548
研究和開發活動所用材料	2,43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0)*	5,880
審計費	3,580
上市費用	13,255
雜項	11,608
銷售成本、銷售費用、行政費用和研發費用總計	868,98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職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獎金和津貼	73,786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a))*	13,079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社會保險*(附註(b))*	12,555
	99,420

(a) 根據中國規章制度的規定，本集團為其中國職工向國家資助的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職工按其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獎金(不超過一定上限)的8%左右每月向該計劃供款；但本集團須按相關收入的14%至19%供款(不超過一定上限)。本集團沒有義務承擔作出供款以外的退休後福利。國家資助的退休金計劃包含所有應付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redacted]
執行董事	
郭玉梅女士*(i)*	
羅雲先生*(ii)*	
非執行董事	
曾鋒先生*(iii)*	
宋紅女士*(iv)*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先生*(v)*	
尹曉冰先生*(vi)*	
何錫鋒先生*(vii)*	
冼力文先生*(viii)*	
監事	
那志強先生*(ix)*	
姚建華先生*(x)*	
邵偉先生*(xi)*	
最高行政人員	
梅益立先生*(xii)*	
楊陽先生*(xiii)*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工資	酌情花紅	僱主向福利計劃供款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郭玉梅女士*(i)*	–	492	–	36	63	591
羅雲先生*(ii)*	–	443	–	34	56	533
非執行董事						
曾鋒先生*(iii)*	–	–	–	–	–	–
宋紅女士*(iv)*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先生*(v)*	–	220	–	–	–	220
尹曉冰先生*(vi)*	–	150	–	–	–	150
何錫鋒先生*(vii)*	–	150	–	–	–	150
監事						
那志強先生*(ix)*	–	443	–	34	56	533
姚建華先生*(x)*	–	229	–	36	62	327
邵偉先生*(xi)*	–	–	–	–	–	–
最高行政人員						
梅益立先生*(xii)*	–	443	–	36	63	542
楊陽先生*(xiii)*	–	443	–	34	53	530
	–	3,013	–	210	353	3,57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i) 郭玉梅女士於2011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ii) 羅雲先生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羅先生於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擔任總經理助理，並自201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iii) 曾鋒先生於2011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3月辭任。

(iv) 宋紅女士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v) 馬策女士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vi) 黃文宗先生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8月辭任。

(vii) 尹曉冰先生於2016年6月獲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viii) 何錫鋒先生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ix) 冼力文先生於2018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x) 那志強先生於2011年1月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及職工代表監事。

(xi) 姚建華先生於2011年1月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

(xii) 邵偉先生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監事。

(xiii) 梅益立先生於201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梅益立先生於獲委任為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前在本公司及控股股東不同子公司擔任管理職位。

(xiv) 楊陽先生於2015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收入*(附註36)*	26,314
－建造合同產生的利息收入	7,392
	33,706
財務成本：	
－未擔保借款利息支出	(47,397)
－公司債券利息支出	(30,952)
－擔保借款利息支出	(3,811)
－借款利息總支出	(82,160)
－減：資本化計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借款成本*(附註8(d))*	6,615
－利息費用－淨額	(75,545)
－匯兌虧損	(29,130)
－其他	(79)
	(104,754)
財務成本－淨額	(71,04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所得稅費用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的所得稅費用金額是指：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64,476
遞延所得稅*(附註12)*	(6,140)
所得稅費用	58,336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未從香港獲得或產生應稅利得，故無需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經稅務部門批准享受稅務減免或優惠所得稅率的部分子公司外，本集團在中國的所有子公司均適用25%的所得稅率。討論如下：

(a) 中國西部大開發政策是國稅總局對在中國西部省份開展業務的，其經營活動屬政策鼓勵類產業目錄規定產業的公司發佈的一項稅收優惠政策(「**西部大開發政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符合中國西部大開發政策的規定，於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b) 除西部大開發政策，本公司亦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2017年：1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所得稅費用(*續*)

(c) 部分新升級污水處理設施滿足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目錄中的標準。針對本集團從此類新項目產生的相關應稅收入，有資格享受「三免三減半」的企業所得稅稅收優惠。

(d) 部分子公司使用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資源綜合利用項目目錄中規定的資源作為其主要原材料。該子公司10%的收入無需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372,425
按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93,106
稅項影響：	
不可扣除的費用(*附註(i)*)	870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的優惠稅率(*附註(a)及(b)*)	(35,085)
無需繳納所得稅的收入(*附註(c)*)	(126)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23)
其他	(406)
所得稅費用	58,336

(i) 不可稅前扣除的費用主要包括用於按性質無法稅前扣除的相關費用、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超出稅收減免限額的福利和招待費，以及未經稅務部門批准的存貨和應收款項核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313,07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947,76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	0.33

(b) 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不存在潛在稀釋權利股，故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股利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a)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末股利 每股人民幣0.1527元(2016年：人民幣0.1元) *(附註(i))*	102,911
(b) 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的股利	
除上述股利，董事建議分派2017年度期末股利 每股人民幣0.1714元(2017年：人民幣0.1527元)。 上述建議股利將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留存 收益中分派但不確認為年末負債，預計於2018年 支付，金額合計為：*(附註38)*	157,145

(i) 經董事會會議於2018年6月22日批准，本公司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累積可分配利潤派發股利，共計人民幣157,145,000元。股利的分派已經列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留存收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清股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現金流信息

經營產生的現金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所得稅前利潤	372,42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165,951
－土地使用權攤銷	9,810
－無形資產攤銷	5,880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156)
－財務成本－淨額	70,969
－結構性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	(7,615)
－與採購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助攤銷	(11,671)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損失	85
－處置土地使用權的利得	(964)
－議價收購收益	–
	604,714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增加	(74,819)
－存貨的減少	3,096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的增加	(148,570)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增加	(112,618)
－與研發活動有關的遞延收益的減少	(5,17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減少	(45,969)
經營(所用)／產生的現金	220,65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現金流信息(*續*)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包括：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8*)	447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收益／(虧損)(*附註25*)	(85)
處置所得款	362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包括：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6*)	1,746
處置土地使用權的利得(*附註25*)	964
處置所得款	2,71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現金流信息*(續)*

債務淨額調節

各列賬年度債務淨額及其變動分析如下：

債務淨額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170
受限制現金	–
流動投資	80,000
借款－1年以內到期(包括透支)	(599,570)
借款－1年後到期	(1,091,625)
債務淨額	(320,025)
現金及流動投資	1,371,170
總債務－固定利率	(1,391,195)
總債務－可變利率	(300,000)
債務淨額	(320,025)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現金／銀行透支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承諾

資本性承諾

(i)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性支出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01,957

(ii)　收購子公司的股權：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子公司的股權	122,2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承諾*(續)*

經營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租賃多幢樓宇。該租賃具有不同期限、自動調整條款和續租權。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未來總計最低租賃費用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21
1年以上2年以內	121
2年以上5年以內	363
5年以上	2,253
	2,858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簽訂但尚未發生的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如下：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業務合併

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購入部分子公司的股權。購買的詳情如下：

(i) 於2018年1月19日，本集團購買諸暨市東大次塢污水處理有限公司(「**東大水務**」)100%股權，對價為人民幣83,443,000元。購買後，東大水務成為本集團直接擁有的子公司。

東大水務的主營業務為污水處理。該公司被本集團購入成為行業內擴張的一部分。購入的資產和因購買而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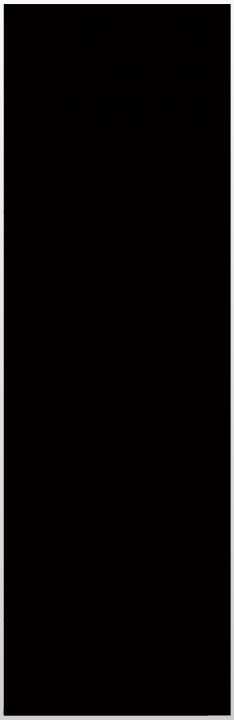

現金對價：

可辨認的購入資產和承擔債務的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無形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存貨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遞延稅項負債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於購買日確認人民幣57,671,000元的無形資產。

從購買日到2018年12月31日，在本集團編製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所包含的收入中，東大水務所佔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2,204,000元。同期，東大水務亦貢獻淨利潤約人民幣4,077,000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業務合併（*瑿畀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業務合併(*續*)

(iii) 於2018年10月8日，本集團購買瀏陽市宏宇熱電有限公司「**宏宇熱電**」）100%股權，對價為人民幣41,402,600元。購買後，宏宇熱電成為本集團直接擁有的子公司。

宏宇熱電的主營業務為熱能生產。該公司被本集團購入成為行業內擴張的一部分。購入的資產和因購買而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於2018年10月8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對價：	41,403
可辨認的購入資產和承擔債務的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4
土地使用權	33,78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31,866
存貨	7,99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6,590
遞延稅項資產	3,329
借款	(15,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46,103)
遞延收益	(2,000)
遞延稅項負債	(8,52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44,472
加：議價收購收益	(3,069)
已收購淨資產	41,403

從購買日到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宏宇熱電所佔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7,276,000元，同期，宏宇熱電亦貢獻淨利潤約人民幣4,555,000元。

倘收購於2018年1月1日發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備考收入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132,065,000元及人民幣6,107,000元。該等金額按附屬公司的業績計算，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假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於2018年1月1日經已調整，扣除額外折舊及攤銷之計提，以及相關稅務影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業務合併*(續)*

(iv)　下表匯總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子公司的現金流量和相關成本：

現金對價總額

減：收購子公司應付對價變動*(附註23)*
自子公司獲取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預付款變動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流出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有所關聯。如果雙方共同受其他方控制，也被視為關聯方。

本公司受昆明滇池投資控制，其為昆明市國資委在中國成立的一家政府關聯公司。根據國際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4條(經修訂)「關聯方披露」的規定，政府關聯方實體以及受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子公司被視為本集團關聯方。基於上述標準，關聯方包括昆明滇池投資及其子公司(本集團除外)、由昆明市國資委控制的實體、其他本集團能夠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和公司以及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和其家族成員。本集團與中國政府、其他受中國政府控制、聯合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間的重大交易及往來餘額主要包括購買資產、提供財務資助、銀行存款和借款以及相關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借款、原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充分披露了對報表閱讀者有意義的關聯方交易。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以下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各年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進行重大交易的概要，以及於2018年12月31日**新敞牍；漯涣謥毆罟糟 / 隀每鯰鯀饎鏈宮簥磞朴嵉彊懻雿撐玈刽投資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i)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滇池投資	–

(ii) 貸款予關聯方：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公交	100,000
產業開發投資	–
發展投資集團	–
	100,000

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融資協議下的交易以人民幣支付和結算，並按要求隨時償還。

給予關聯方的部分貸款包含利息，利率以7%和8.5%計(2017年：8%至1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iii)　關聯方償還貸款：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公交	100,000
產業開發投資	–
發展投資集團	–
	100,000

(iv)　關聯方利息收入：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發展投資集團	–
產業開發投資	–
昆明滇池投資	25,562
昆明公交	752
	26,314

(v)　向關聯方提供的運輸服務：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泛亞	38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vi) 向關聯方提供的運營服務：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滇池投資	88,030

(vii) 向關聯方提供的其他服務：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滇池投資	–

(viii) 支付給關聯方的手續費：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通用水務自來水	6,908
昆明清源自來水	1,381
	8,28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監事及行政人員。因就關鍵管理人員所提供服務向其已支付或應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獎金和津貼	3,01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0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社會保險	353
	3,576

與關聯方交易的餘額

(i)　應收關聯方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滇池投資	112,708
新都投資	24,232
通用水務自來水	19,685
昆明清源自來水	7,699
	164,324

其他應收款為應收賬款之外的款項，按照本集團的要求結算。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交易的餘額*(續)*

(ii) 應付關聯方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昆明滇池投資	16,481
新都投資	16,040
購買土地使用權：	
昆明滇池投資	27,194
新都投資	31,000
其他：	
昆明滇池投資	17,513
通用水務自來水	355
昆明清源自來水	303
	108,886

其他應付款為應付賬款之外的款項，按照該關聯方的要求結算。

(iii) 預收關聯方服務款項／合同負債：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昆明滇池投資	4,22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主要子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國家或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實際控股月　日			
				2017年	直接或間接控制	主營業務
雲南中水工業有限公司(「**雲南中水**」)	中國，2002年3月28日	10,000		100%	直接控制	再生水供給
昆明城市污水處理運營有限責任公司(「**城市運營**」)	中國，2005年6月15日	3,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設施的運營
昆明滇池物流有限責任公司(「**滇池物流**」)	中國，2005年6月15日	10,000		100%	直接控制	物流及租賃服務
昆明滇池水處理職業培訓學校(「**滇池培訓學校**」)	中國，2012年10月26日	200		100%	直接控制	專業培訓服務
尋甸滇池水務有限公司(「**尋甸污水處理**」)	中國，2009年4月30日	10,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施甸滇池水務有限公司(「**施甸水務**」)	中國，2014年7月21日	23,3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彝良滇池水務有限公司(「**彝良水務**」)	中國，2015年6月4日	21,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馬龍滇池水務有限公司(「**馬龍水務**」)	中國，2015年8月13日	62,059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和自來水供給
繁昌縣滇池水務有限公司(「**繁昌水務**」)	中國，2014年5月8日	30,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諸暨滇池水務有限公司(「**諸暨水務**」)	中國，2015年11月30日	25,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主要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國家或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實際控股月日 2017年	直接或間接控制	主營業務
綏江滇池水務有限公司(「**綏江水務**」)	中國，2015年12月9日	22,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紫雲縣滇池水務有限公司(「**紫雲水務**」)	中國，2016年1月12日	12,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貴州八方水務尋有限公司(「**八方水務**」)	中國，2011年1月5日	10,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昆明和而泰環保工貿有限責任公司(「**和而泰環保**」)	中國，2002年2月7日	10,000	51%	直接控制	化學產品生產及銷售
雙江滇池水務有限(「**雙江水務**」)	中國，2016年10月8日	10,000	100%	直接控制	自來水供給
滇池水務(老撾)獨資有限公司	老撾，2016年8月22日	51,412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海安曲塘污水處理有限公司(「**曲塘水務**」)	中國，2009年7月6日	2,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洪澤天楹污水處理有限責任公司(「**洪澤水務**」)	中國，2006年3月6日	30,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海安李堡污水處理有限公司(「**李堡水務**」)	中國，2009年7月7日	2,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瀏陽市宏宇水務有限公司(「**宏宇水務**」)	中國，2006年4月21日	86,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昆明滇池水務環境監測有限公司(「**環境監測**」)	中國，2017年3月31日	3,000	100%	直接控制	水質測試
昆明滇池水務集鎮污水處理有限公司(「**集鎮水務**」)	中國，2017年4月11日	1,000	100%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設施的運營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主要子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的國家或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實際控股月 日 2017年	直接或間接控制	主營業務
德貝奧水務	中國，2014年8月11日	70,000	–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東大水務	中國，2013年7月22日	24,100	–	直接控制	污水處理
宏宇熱電	中國，2008年3月12日	30,000	–	直接控制	熱電生產

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本附註上述所指中國公司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盡力將該等公司中文名稱翻譯英文名稱，因為該等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或未有英文名稱可供取得。

期後事項

除下文以及上述財務報表附註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後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股利

經董事會日期為2019年3月22日的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擬派發股利每股人民幣0.1714元，合計人民幣176,389,625.40元。該議案將提交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向新都投資提供委託貸款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7日與新都投資及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400,000,000元的12個月委託貸款，年利率為7.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期後事項*(續)*

貸款融資

於2019年3月20日，本集團與多間銀行簽訂了銀團貸款協議，貸款金額分別為1.5億元美金及9.5億元港幣。貸款的主要目的為：(i)為集團的營運資金要求提供資金；(ii)為集團的特定現有負債的全部或部分提供再融資。截至董事會已批准發布合併財務報表日期尚未提款。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452,383
長期預付款	450,000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232,081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86,467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82,382
無形資產	22,508
投資於子公司	523,293
投資於聯營公司	17,939
收購子公司預付款	43,3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198
	4,136,607
流動資產	
存貨	3,059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9,8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0,0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454,9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6,305
受限制現金	–
	1,774,203
資產總額	5,910,81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於　月　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1,029,111
其他儲備*(a)*	1,456,923
留存收益*(a)*	1,197,794
權益總額	3,683,82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157,310
借款	1,091,625
	1,248,93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23,342
當期所得稅負債	55,135
合同負債	–
借款	599,570
	978,047
負債總額	2,226,982
權益及負債總額	5,910,81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公司

	其他儲備			
	股本溢價	**法定儲備**	**總計**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年　月　日	595,091	145,703	740,794	1,050,844
年度利潤	–	–	–	277,641
提取法定儲備	–	27,780	27,780	(27,780)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支付股利	688,349	–	688,349	(102,911)
於　　年　月　日	1,283,440	173,483	1,456,923	1,197,794
年度利潤	[redacted]			
提取法定儲備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支付股利				
於　　年　月　日				